

统筹规划 科学安排 推动水利实现跨越式发展

——访水利部总规划师兼规划计划司司长周学文

2010年是“十一五”收官之年,2011年是“十二五”开局之年,站在两个五年交替点上,回顾总结“十一五”水利规划计划工作有什么特点,应对近年频发的各类水旱灾害暴露出的重点薄弱环节,规划计划工作采取了哪些措施?关系未来五年水利发展格局和走向的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如何?新的一年规划计划工作有哪些打算?日前,水利部总规划师兼规划计划司司长周学文接受了本刊记者采访。

中国水利:“十一五”是水利事业取得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时期。与以往相比,“十一五”水利规划计划工作有什么特点?

周学文:“十一五”期间,在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水利规划计划工作统筹规划,科学安排,规范管理,有力地促进了水利改革与发展。总体来看,“十一五”是水利投资规模最大、规划目标实现最好、人民群众直接受益最多的时期,是我国水利发展最好的时期之一。归纳总结水利规划计划工作,主要有以下特点:

第一,是落实水利建设投资最高的五年。全国共完成水利建设投资约7000亿元,与“十五”相比大致翻了一番。中央水利投资规模为2934亿元,其中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占78.9%,财政专项资金占18.6%,水利建设基金占2.5%;年均投资规模为587亿元,是“十五”的1.7倍。中央水利投资用于防洪工程占41.2%,水资源工程占49.3%,生态及专项投资占9.5%;用于民生水利建设投资占60%;用于中西部地区水利建设投资占79%。“十一五”前两年,中央水利基建投资年均327亿元;后三年,国家从2007年起实施扩大内需政策,中央水利基建投资规模相应大幅度增加,年均投资强度为760亿元,年均增加433亿元。尤其是2010年中央水利投资达987亿元,比2009年增加55%,再创历史新高。

第二,是推进重点水利建设最快的五年。治淮19项骨干工程全面建成,长江下游河势控制、黄河下游治理、“两湖”治理等稳步推进,尼尔基、百色等控制性枢纽建成投入运用,辽宁大伙房输水、吉林引嫩入白、贵州黔中引水、甘肃引洮、青海引大济湟等水资源配置工程相继建设,塔里木河、黑河、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取得明显进展。民生水利加快实施,共解决2.13亿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完成专项规划内6240座大中型及重点小型、东部1116座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对434座大型灌区进行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3万km²。水利行业能力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

第三,是审批水利规划和前期项目最多的五年。组织编制完成80多项水利规划,已审批64项,较“十五”增加14项;其中,国务院审批24项,较“十五”增加11项。全国及流域水

资源综合规划、流域防洪规划均得到国务院审批,七大流域综合规划修编全部完成审查工作。向国家发改委报送重点水利项目立项文件218项,审批139项,较“十五”增加55项,批复总投资规模4119亿元,是“十五”的3倍。

第四,是强化规划计划管理成效明显的五年。出台了《水利规划管理办法》《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水利前期工作投资计划管理办法》《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管理办法》等20项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规划计划管理。在全国层面开展了西南重点水源、防洪薄弱环节、灾后重建、重点建设项目等100多项调研工作,尤其是配合国家发改委开展了30多项重点区域水利专项调研,提出了高质量调研报告,为国家出台一系列区域发展战略提供了基础。组织开展了投融资政策、水生态补偿机制、水利应对气候变化等重大专题研究。开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加强了水利统计等基础工作。

中国水利:2010年我国水旱灾害频发,集中暴露了水利基础设施薄弱环节。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对加强水利重点薄弱环节建设提出了明确要求。请问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对此主要采取了哪些措施?

周学文:去冬今春,我国西南地区发生特大干旱,持续时间长,受灾范围大,灾情程度深,暴露出城乡抗旱供水能力严重不足,人均供水能力低,农村水利设施薄弱,工程性缺水问题十分突出。2010年入汛以来,我国大部地区先后出现大范围强降雨,引发个别中小河流漫堤溃堤、一些中小水库出险和山洪地质灾害,特别是甘肃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充分暴露出防洪减灾体系存在薄弱环节。针对2010年水旱灾害,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指出要“搞好抗旱水源工程建设,完善农村小微型水利设施”,“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江大河支流、湖泊和中小河流治理,增强城乡防洪能力”。按照部党组统一部署,水利规划计划工作重点抓了四方面:

第一,加快推进西南水源工程建设。商国家发改委安排了中央投资40亿元用于西南中型水库建设,为“十一五”前四年总和的1.5倍。组织编制了《西南地区重点水源工程建设规划》和《西南地区重点小型水利设施建设规划》,将以县域为单元,以水源工程为重点,大中小结合,多种措施并举,规划全面实施后将有效解决西南地区严重的工程性缺水问题。

第二,全面启动中小河流治理。商财政部安排80亿元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大力推进中小河流治理。按照三年完成五

年规划任务的要求,结合2010年洪涝灾情,开展了《〈全国重点地区中小河流近期治理建设规划〉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对规划任务进行了细化和调整。启动了新一轮中小河流治理规划编制,拟在《全国重点地区中小河流近期治理建设规划》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治理范围,到2015年共治理5200条左右流域面积200~3000 km²的中小河流重要河段。

第三,全力加强防洪重点薄弱环节建设。组织编制了《全国防洪重点薄弱环节近期建设总体规划》并报国家发改委,规划以中小河流、江河主要支流、洞庭湖鄱阳湖重点圩垸治理和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以及山洪灾害防治等为重点,同时继续加强大江大河治理,集中力量加快推进重点薄弱环节的防洪建设。编制完成了《全国中小河流治理和中小水库除险加固专项规划》,并报国家发改委。

第四,积极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相关工作。2010年8月8日,甘肃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水利部成立了泥石流灾害治理规划组,具体负责甘肃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及治理规划工作。规划计划司会同有关司局和单位,抓紧组织编制完成《甘肃省舟曲县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建设规划》《堰塞湖应急除险及河道应急疏通实施方案》《河道综合整治及防洪工程建设实施方案》《甘肃省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规划》《甘肃省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应急实施方案》《甘肃省舟曲县损毁水利设施修复规划》《甘肃省舟曲县损毁水利设施修复实施方案》,第一时间将规划和实施方案报送国务院有关部门,积极协调规划审批有关事宜。

中国水利:站在两个五年规划的交替点上,请您谈谈全国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

周学文: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导“十二五”和今后一段时期全国水利发展和改革的纲领性文件。水利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国家关于“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要求,在开展大量调查研究、系统总结水利“十一五”规划实施情况、科学分析水利发展面临的形势、认真研究水利发展重大战略问题、广泛征求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研究提出了全国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初步成果及水利部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的意见,提出了“十二五”及今后一段时期水利发展与改革的目标任务。

规划提出,“十二五”时期水利建设任务包括六项。一是突出加强防洪薄弱环节建设。进一步完善防洪减灾体系,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最大程度减轻洪涝灾害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二是大力发展农村水利。按照政府主导、群众参与、社会支持的原则,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水利问题,促进城乡统筹发展。三是积极推进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在保护生态环境和水资源高效利用的基础上,加强重要水源工程、引调水工程和河湖水系连通工程建设,构建科学合理的水资源配置体系,进一步提高城市和重点地区的水资源统筹调配能力,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四是着力强化水资源高效利用与保护。按照建设资源节约

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快用水方式转变,加大农业、工业、生活节水和非常规水资源的利用力度,以水源地保护和综合治理为重点,加强水资源保护,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五是继续开展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坚持保护优先和自然恢复为主,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坡耕地综合整治、黄土高原淤地坝建设,加强水污染严重河湖、生态脆弱河流和地下水超采区的综合治理与修复,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六是切实抓好行业能力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加强水利监测、科研、管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水利信息化水平,夯实行业发展基础,提升水利行业能力。

规划提出,“十二五”时期水利改革和管理主要任务包括四项。一是全面强化水利管理。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防洪抗旱管理,加强河湖管理,加强水土保持管理,强化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强化水利行业安全监督管理。二是不断深化水利改革。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深化农村水利改革,深化水价改革,深化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完善水利投融资机制,建立水生态补偿机制。三是大力推进水法治建设。健全水法规体系,强化水行政执法,深化水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四是切实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国际合作。深入实施水利人才战略,加强基层水利能力建设,加强水利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和国际交流合作。

下一步,将抓紧征求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进一步完善全国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成果,抓紧报批。

中国水利:“十二五”及2011年规划计划工作重点是什么?

周学文:从当前面临的形势看,今后十年是水利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看,保障经济长期平稳较快发展、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对水利发展提出新要求。二是从国家能源资源安全形势看,提高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可持续性对水利发展模式和方向提出了新的要求。三是从水利自身发展来看,当前水利行业总体能力还难以适应大规模水利建设和行使高效社会管理的需要。面对“十二五”大规模水利建设任务、高强度水利投入和繁重的改革管理工作,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水利中心工作,全力做好各项重点工作,推动水利实现跨越式发展。

第一,积极落实水利投入稳定增长的政策措施。结合有关水利规划和建设安排,初步测算“十二五”全国水利建设投资需求超过2万亿元,其中中央约1万亿元,年均2000亿元,比2010年投入水平翻一番。规划计划部门要加大力度,积极争取大幅度提高各级财政对水利建设的投入水平,同时努力开辟新的投资渠道,多渠道筹集水利建设资金,使中央和地方水利投入有较大幅度增加。2011年是“十二五”的启动之年,通过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力争在投资落实上有个良好的开端。

第二,全力推进水利突出薄弱环节建设。加强水利突出薄弱环节建设是“十二五”期间水利建设的重中之重,要统筹作好规划,突出投资重点,加快建设进度,保证工程质量。在防洪工程方面,重点抓好中小河流治理、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蓄滞洪区建设、大中型病险水闸加固、山洪灾害防治、易灾地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防洪薄弱环节建设。在水资源工程方面,重点抓好西南重点水源工程建设,着力解决工程

性缺水问题。在农田水利建设方面,重点抓好大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实施大中型灌区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发展牧区水利。继续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建设,加快解决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

第三,切实抓好水利工程前期工作。水利前期工作是开展大规模水利建设的重要保障。针对面广量大的水利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技术把关,全力推进各类项目前期工作。要加强指导,做好协调,督促地方创新前期工作机制,集中调配技术力量,合理把握工作周期,保证前期工作经费,把握建设重点和标准。抓紧出台“水利工程前期工作成果质量评价管理办法”,提高前期工作效率和成果质量,为提升新一轮水利建设整体水平打好前期基础。

第四,争取开工建设一批重大水利工程。要抓住国家大幅度增加水利建设投入、加快水利跨越式发展的难得机遇期,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力争“十二五”开工建设黄河古贤、珠江大藤峡、淮河出山店等控制性枢纽工程,提高流域防洪和水资源调控能力。要重视工程建设中的征地、移民、生态环境等问题,妥善安置工程移民,节约集约用地,加强对生态敏感目标的保护,推动工程早日开工建设。

第五,切实做好重点水利规划工作。加快报批七大江河流域综合规划、抗旱规划等重点规划,有序开展其他重要江河及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支流综合规划,抓紧组织编制全国水中长期供求规划、全国水土保持规划等,进一步完善水利规划体系。严格执行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强化涉水事务的规划管理。

第六,进一步加强规划计划精细化管理。在投资计划管理中,根据建设进度、资金需求等情况,优化投资结构,合理安排年度计划,加强与预算管理的衔接和协调,加强水利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管好用好大规模水利建设投资。加强水利前期工作管理,增加前期项目储备,推进前期工作招标投标。做好水利普查及水利统计工作,为水利发展与改革提供扎实基础。

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是加快水利重点薄弱环节建设、落实好“十二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水利规划计划工作将根据“十二五”水利发展规划总体部署,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抓好重大水利规划编制与审批。完成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抓紧做好七大流域综合规划审批,抓好全国水资源综合规划贯彻落实,并推进其他重点规划编制和审批工作。二是抓好重点水利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水利突出薄弱环节重点水利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开展进一步治理淮河重点项目前期工作,协调推进太湖、洞庭湖综合治理水利项目的前期工作和立项审批,并继续推进其他重大水利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三是抓好中央水利投资计划落实。落实好年度水利建设投资计划,实施好民生水利项目建设,并优化投资结构,统筹安排各类水利建设投资,加强水利投资使用的监督和管理。四是抓好水利规划计划基础性工作。组织做好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改进提高水利统计工作方式和水平,加强水利规划计划精细化管理,并完善规划计划相关规章制度。五是抓好干部队伍和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不断加强党

风廉政建设。

中国水利:2010年,我国启动了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工作,经过大量的前期工作,截至目前全面开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的条件已经具备,2011年将转入正式普查阶段。请您谈谈此项工作的进展情况以及2011年的打算。

周学文:2010年1月,国务院印发了《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的通知》(国发[2010]4号),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工作正式启动。一年来,在国务院的正确领导和水利部的有力组织下,各地区和有关部门共同努力,深入贯彻国务院通知精神,根据普查总体进度安排,认真开展了水利普查前期准备阶段各项工作。一是组建普查机构。完成了国务院水利普查办公室组建,落实了专用办公场所,抽调了专职工作人员,制定了规章制度,理顺了工作机制。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96%以上的地(市)也均组建了普查机构,落实了专职工作人员。二是落实普查经费。编报了中央级水利普查总体经费预算,落实了2010年水利普查中央经费,编报了2011年中央经费,同时制定了水利普查经费预算编制指南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经费预算编制,加强经费使用管理。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也积极开展普查经费预算编制和申报工作。三是制定普查方案。组织制定了水利普查实施方案以及清查登记、数据处理、空间数据采集、普查质量控制等相关技术和工作细则,对普查工作的各个步骤、各个环节都提出了明确的技术规范和程序规定。四是完成普查试点。4—8月,在2个流域机构、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56个县(市、区)组织开展了普查试点,对普查指标进行了试填、试报,对普查全过程进行了“真枪实弹”的演练,完善了普查方案,积累了普查经验。五是协调部门意见。与统计、国土、测绘、环保等部门就普查方案、基础资料共享进行了协调;与财政部和中宣部进行沟通,落实了普查经费,加大了宣传工作力度;与解放军、武警部队、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明确了普查任务分工与组织实施方式。六是开展普查培训。制定了普查培训方案,编制了11册普查培训教材和2册培训工具书,组织完成了国家级培训任务,培训各类人员近万人。省级10万人培训年底前也全面完成。七是启动普查宣传。中宣部、水利部、国务院水利普查办公室联合下发了《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对普查宣传工作作了全面部署和安排;征集并设计完成了水利普查标志以及普查宣传画、宣传标语和宣传品,第一阶段宣传动员已全面展开。八是组织检查督导。组织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普查机构与队伍建设、实施方案制定、经费落实、组织动员和培训宣传准备等前期准备各项工作进行了检查督导,确保了前期准备工作全面到位。

11月4日,国务院组织召开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审议了《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实施方案》和《国务院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11月11日,在全国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电视电话会议上,国务院又对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工作进行了全面动员和部署。国务院两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水利普查从前期准备阶段转入全面深入开展阶段。

(下转第17页)

深入推进水利法治建设 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访水利部政策法规司司长赵伟

2010年,水政工作按照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目标要求,紧密围绕水利中心工作,大力推进水利法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近日,水利部政策法规司司长赵伟接受了本刊专访。

中国水利:水利发展离不开政策法规的支撑与保障。水利政策法规建设历来是水利工作的重点之一。请问2010年水政工作取得了哪些新进展?呈现哪些新特点?

赵伟:2010年,水政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紧紧围绕水利中心工作,大力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水,取得新的进展。

一是水利立法持续推进,依法治水的制度基础不断夯实。水土保持法(修订)于7月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8月已完成第一次审议,有望在12月第二次审议时通过。《太湖管理条例》已由国务院法制办组织完成了征求意见、部门协调和咨询论证等工作,将提请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洪水影响评价管理条例》已经部务会议审议通过,上报国务院。

《水利部关于修改〈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的决定》《水利部关于修改〈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的决定》《水利工程启闭机使用许可管理办法》分别以部令第39号、第40号、第41号公布施行,完善了长江河道采砂许可、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审批和水利工程启闭机使用许可证核发三项水行政许可制度,为实施相关管理提供了依据。

完成了《南水北调供用水管理条例》《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等水法规的起草和审查工作,待部务会议审议通过后报国务院或颁布实施。

《节约用水条例》《河道管理条例》(修订)、《珠江水量调度条例》等一批水法规的起草取得阶段性成果。农村水利、农村水电、地下水管理、水功能区管理等立法的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立法项目储备充实。

地方水法规配套制度建设加快,制度创新成果丰硕,出台法规数量大幅度增长。湖南出台的《湖南省小型农田水利条例》填补了国内相关立法的空白。山东出台的《山东省用水总量控制管理办法》将用水总量控制制度具体化,适应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要求,具有很强的示范作用。

为维护法制统一,确保2010年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目标如期实现,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开展了部规章的全面清理和部规范性文件的第一次系统清理。清理后继续有效规章52件,规范性文件127件。清理结果经部务会议审议后将向社会公布,为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流域

管理机构实施行政管理提供明确依据。

二是水行政执法全面加强,执法效能稳步提高。水利部颁布了《关于加强水政监察工作的意见》,该意见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的要求,结合水行政执法工作实际,明确了未来5年水政监察工作的目标任务,提出了强化水政监察队伍建设、规范水行政执法行为、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的措施和要求,对于加强全国水政监察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各地强化专职执法机构建设,全国水政监察队伍参照公务员管理比例和专职化程度明显提高。水利综合执法继续深化。严格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持续开展执法人员培训,注重学用结合,提高培训质量,执法人员素质稳步上升。在继续推进流域管理机构水政监察基础设施建设的同时,加强对地方基层执法装备的支持力度,各地也多渠道、多层次加大投入,执法装备水平显著提升。

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深入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开展了分解执法职权、确定执法责任工作。各地普遍实行了执法责任制、执法公示制、行政裁量权基准制、案卷评查制等执法制度,促进了执法职责的有效落实和规范行使。

执法成效进一步提高。不断加大对重大水事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各地和流域管理机构组织开展了取水管理、河道管理和水土保持等专项执法行动,纠正或查处了一批违规、违法行为,促进了水法规的贯彻落实,维护了正常的水事秩序。重视与公安等部门建立联合执法的协作机制,黄委在山东、河南两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黄河下游沿线建立了黄河公安派出所,形成了水政监察与黄河公安协同执法的水行政执法新格局。山东、天津、河南等一些地方建立了水利警务室等机构,执法力度显著增大。

三是水事矛盾纠纷有效预防化解,保障了社会和谐稳定。妥善调处已发生的水事纠纷。在陈雷部长、周英副部长亲自部署和指导下,妥善调处了清漳河泽城西安水电站建设水事纠纷。2010年全国共调处水事纠纷近8000起。调处过程中坚持统筹兼顾,依法平衡各方利益,立足双赢,保障各方经济社会发展对防洪保安和用水的需求,维护了社会稳定。坚持预防为主、预防和调处相结合的方针,进一步健全水事纠纷预防和调处机制。完成了全国省际重点水事矛盾敏感地区水利规划的编制和审查工作,对当前急需通过规划解决矛盾纠纷的地区,提出了补充规划任务书。组织流域管理机构和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全面开展水事糾

纷排查,及时化解矛盾,将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四是行政复议救济功能充分发挥,行政监督切实加强。2010年水利部办结行政复议案件19件。针对涉水行政争议多发频发趋势和申请人群体化、案情复杂化、案件类型多样化特点,在办理过程中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的宗旨,坚持教育疏导与依法审查相结合的原则,畅通复议受理渠道,提高复议办案质量。对有关单位的违法行政行为,坚决予以撤销,对有关案件反映出的问题,提出了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完善相关法律制度的意见和建议,有力地维护了管理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水利系统依法行政。

五是水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深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取得新进展。妥善处理推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依法履行职责的关系,在新一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中,坚持实事求是,既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又要切实保证涉及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的水行政管理职责不削弱。积极做好与国务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沟通协调,最终确定取消“护堤护岸林木采伐许可”1项行政许可。各地深化水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力度进一步加大,措施更为高效,程序更为透明,行政效率和透明度大幅度提高。

六是水利政策研究管理机制基本建立,政策研究有力推进。颁布了《水利部政策研究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水利政策研究管理职责,对政策研究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实施、研究项目的执行、成果管理和应用提出了具体措施,完善了政策研究工作机制,对于加强部政策研究工作,进一步发挥政策研究对水利发展与改革的支撑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以规划为指导,突出重大问题研究,合理安排政策研究项目,取得一批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在决策和管理中发挥了重要参考作用。组织各地、各流域开展了现行水法规贯彻执行情况的调研,掌握了水法规贯彻执行的基本情况,为深入推进水法规执行奠定了良好基础。各流域管理机构 and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紧密结合中心工作,开展政策研究工作,为促进科学决策和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是水利法制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法治精神广泛弘扬。全面完成水利“五五”普法工作任务,流域管理机构和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全面通过了普法验收。

3月22日,水利部与浙江省政府在浙江萧山举行了纪念2010年“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主题活动暨中国水利博物馆开馆仪式,宣传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传播中华民族优秀水文化,在社会上产生了较大反响。各地在开展纪念“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活动时,采取了一系列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宣传形式,营造了水利法制宣传的浓厚氛围。

中国水利:如何看待水利政策法规工作面对的新形势和新要求?2011年水利政策法规工作有哪些新的打算?

赵伟: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对“十二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全面部署。2010年8月,国务院召开全国依法行政工作会议,10月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对新时期新阶段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提出了总体要求和落实措施。水利是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也是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支撑和保障,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高度重视水利工作,水利事业面临着难得的大发展大跨越的新机遇。水政工作在推进水利依法行政、保障水利科学发展中承担着重要使命。

2011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第一年。水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和全国依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的要求,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速推进水利法治进程。

按照陈雷部长、周英副部长在2010年全国水政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加快推进水利立法。以推进民生水利、严格水资源管理、强化水利社会管理的制度建设为重点,完善水法规体系。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法制办做好水土保持法(修订)的审议和《太湖管理条例》《洪水影响评价管理条例》《南水北调供水管理实施条例》的审查工作。积极推进节约用水条例、河道管理条例(修订)、珠江水量调度条例、农村水利条例的起草工作。加快规章制度制定步伐,做好《取水权转让管理办法》《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资质管理办法》《漳河水量调度管理办法》等规章的审查工作。在立法储备较为充实的情况下,努力争取更多的立法资源,加强部门协调,使一些水利改革与发展急需的立法项目能够列入国家立法计划,及时出台。做好法律法规征求意见答复和复核工作,维护法制统一,保障水行政管理职能有效履行。加强对地方水事立法工作的指导。

完善工作程序,提高立法和制度建设质量。实行立法公开征求意见、专家咨询论证、实施情况后评估,探索开展立法成本效益分析、社会风险评估。建立健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备案审查、定期清理制度。

二是切实加强水行政执法。按照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水行政执法。继续推动流域与区域相结合、水行政主管部门与相关部门相结合的联合执法机制;大力推进水利综合执法;加大对水行政执法装备建设的支持力度,增强执法保障能力。出台水政监察执法装备配置标准。制定水行政执法行为准则。编制全国水政监察人员培训规划,加大培训力度。完成水利部执法职权分解工作。出台“水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办法”。加强水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

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建立健全执法巡查制度,加大现场执法检查力度,逐步实现执法工作由事后查处向预防为主、防查并重转变。围绕水利改革与发展中心工作,组织在全国开展水资源管理等专项执法活动。建立重大水事违法案件挂牌督办制度,查处和制止无序开发水资源、侵占河湖等违法行为。加强流域与区域执法协作,建立信息通报、联合调查、案件督办、案件移送制度,定期开展联合执法、专项执法活动。通过加大执法力度,使水事违法案件查处率进一步提高,重大水事违法案件逐渐减少,切实维护良好水事秩序。

(下转第39页)

建立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 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访水利部水资源司司长孙雪涛

2010年,水资源管理以推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为主线,以建立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为重点,着力构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体系,认真落实保障措施,部分地区先行先试,深入推进水资源配置、节约和保护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水资源管理能力与水平。2010年水资源管理工作取得了哪些进展和成效,本刊记者日前采访了水利部水资源司司长孙雪涛。

中国水利: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水资源问题,将其放在关系国家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要求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请您谈谈2010年在推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水资源管理工作方面取得哪些主要进展和成效。

孙雪涛: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水资源问题,采取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措施,其中,推动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成为2010年我国水资源工作主线,并取得重大进展。为加快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水资源司在部党组的领导下,重点开展了三方面工作:一是构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体系。在完成起草《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方案和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的实施方案,对工作任务进行了细化,明确了近期工作重点;为保障制度的落实,起草了《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组织编写了《十问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一书,对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关键问题进行了解释和说明。二是努力落实保障措施。编制了《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中央经费保障方案》,目前中央级水资源费已征收到位5.56亿元,已经开始用于水资源的节约、保护与管理工作;积极推进水务体制改革,全国71.4%的县级以上行政区实现城乡涉水行政事务一体化管理;建立监控考核体系,国家水资源管理系统完成前期工作,争取用3~5年时间,建成和完善覆盖中央、流域、省三级的水资源管理平台,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提供技术支撑。三是选择北京、天津、上海、江苏、山东、河北、浙江先行先试。7省(直辖市)努力创新,充分结合本地实际,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进入实质性操作阶段。围绕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以建立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为重点,2010年全国水资源管理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基本明确了“三条红线”指标体系。建立“三条红线”的基本任务是明确管理目标、建立红线指标体系。在全国层面,“三条红线”共4项主要指标,即到2015年全国用水总量控制在6200亿 m^3 以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现状下降30%以上,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2以上,主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提高到60%以上。依据全国水资源综合规划和中国水资源公报,综合考虑流域、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及保护现状、用水效率、产业结构布局 and 未来发展需求,水资源司组织有关单位,初步将全国指标分解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并将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和主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指标分解到各水资源一级区。

第二,积极推进了“三条红线”主要任务的落实。一是推进了流域与行政区域用水总量控制工作。制定了水量分配工作方案,启动了全国主要跨省(自治区)江河水量分配工作,开展了各流域、各省(自治区)取水许可总量控制指标的修订工作。从严规范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工作,积极推动规划水资源论证工作,水利部对22家存在违规行为的资质单位进行了严肃处理。推动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工作,河北、辽宁、山西、陕西、江苏、上海等省(直辖市)地下水压采和限采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苏锡常地区全面禁采地下水,地下水漏斗区面积由禁采前的5500 km^2 减少到1600 km^2 ,地面沉降得到初步控制;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黄河连续11年不断流,黑河、塔里木河加强流域统一调度,下游生态与环境继续改善,山西、河北两省向北京市集中输水,提高了首都供水安全保证率。二是《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一五”规划》既定的有关目标指标提前完成。按2005年可比价计算,万元GDP用水量从2005年的304 m^3 降至2009年的209 m^3 (预测2010年为199 m^3),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从173 m^3 降低到2009年的116 m^3 (预测2010年为105 m^3),全国农业灌溉水利用系数从2005年的0.45提高到2009年的0.49(预测2010年为0.50)。启动了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达到100个,西安等8个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的工作通过验收,召开了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经验交流会,总结交流了“十一五”节水型社会建设经验。组织开展了《用水定额编制技术导则》和《节水统计标准》等国家标准的编制;加强了节水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开展中国节水大使节水宣传活动。三是加强水资源保护。国务院批准了太湖流域水功能区划,水利部、国家发改委、环保部联合印发太湖流域有关地方人民政府贯彻实施。目前,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复核成果的协调完善和联合征求意见工作也正在有序推进。开展了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复核工作,初步完成了省界缓冲区监测断面的复核,以重庆、江苏为重点开展了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专项检查,妥善处置

了多起水污染突发事件,完成了列入全国名录的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复核和符合名录要求的重要水源地申报工作,启动了重要河湖健康评估试点工作等。

第三,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各项保障措施正在逐一落实。一是全国水务一体化进入了巩固深化阶段。2010年,南昌、徐州、昆明、洛阳等市的水务局相继成立,北京、天津、上海、四川、海南、甘肃等7省(直辖市)实现了全省水务一体化,27个省会城市中16个组建了水务局;地级水务一体化比例达到70.9%,县级以上行政区比例已达到71.4%。实行水务一体化管理的地区克服了部门职能交叉、政出多门、办事效率低下的弊端,充分发挥体制优势,在统一配置城乡水资源,统筹调度地表水、地下水和再生水,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改善城乡水环境与水生态,提高城市防洪和供水保证率,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与效益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同。二是中央水资源费使用工作正式启动。中央水资源费作为各方多年共同努力的水资源管理成果,是当前和未来一个时期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重要经费保障。按照部门预算的有关规定,在水资源司和财务司等单位的认真组织和密切协作下,中央水资源费在2010年正式进入了使用阶段,这是水资源管理工作的一件大事和喜事,标志着我国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实施进入一个新的时期,对于加快推进水资源管理工作、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具有重要意义。三是国家水资源管理系统进入立项阶段,流域和省级水资源管理系统前期工作全面启动,部分省(自治区)水资源管理系统加快建设,全国水资源信息化工作全面有序推进,争取用3~5年时间,建成和完善覆盖中央、流域、省三级的水资源管理平台,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提供技术支撑。

第四,地方先行先试取得初步成效。7省(直辖市)政府高度重视,将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作为解决本地区水资源问题、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举措。山东省政府发布了《山东省用水总量控制管理办法》,标志着山东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迈出实质性步伐。该办法在管理理念、制度实施、考核监督等方面均有所创新,具有很强的操作性;明确了“三条红线”的主要控制指标要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用水总量控制工作负总责;突出了用水总量控制指标的实用性和操作性,设立了取水许可限批制度,强化水资源管理红线监测手段,规定了地方政府对水资源管理行政干扰的处罚措施等,为全国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起到了示范和带头作用。北京市加快退出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工业企业,进一步优化农业种植结构,扩大污水处理回用规模,目前再生水用量已超过地表水。天津市根据城市空间总体布局对水资源的需求,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着力解决产业与资源匹配问题,全市逐渐形成经济发展与水资源配置和用水结构一致的供水格局。河北省积极应对海河流域持续干旱、地下水严重超采、水环境和水生态恶化的严峻形势,结合主导产业发展,推动钢铁业新增生产能力向沿海集中,实行海水替代。江苏省针对平原水网地区的特点,建立用户终端监督、河湖

节点控制、区域总量控制三个层面的耦合架构,分类分层推进三条红线控制。上海市加快水源地建设,改善饮用水质量,推进供水集约化建设,构建水务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浙江省依托省委省政府建设生态文明的重大战略部署,将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写入《中共浙江省委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定》,注重流域上下游联动治理,着力解决区域水生态问题。先行先试地区为全国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起到了示范和带头作用。

中国水利: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请您谈谈2011年水资源管理工作重点。

孙雪涛:第一,加快建立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争取用一年左右时间,确定各流域和各行政区域的水资源开发利用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控制的主要约束性指标;完善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方案和“三条红线”实施方案,充分结合各流域和不同行政区域的特点,组织制定各流域和各行政区域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流域管理机构在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中的主要定位和重要作用,明晰流域管理机构和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管理责任,做到目标明确,有机衔接。

第二,加快推进实施“三条红线”各项任务的落实。加快推进水量分配工作,制定覆盖各流域和省、市、县三级行政区域的取水许可总量控制指标,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强化水资源费征收与使用管理,加强水资源统一调度,将控制新增取水作为落实水资源开发利用红线的重要管理手段。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完善用水定额管理制度,严格建设项目节水“三同时”管理,制定节水强制性标准,实施重大节水技术改造和示范工作,强化重点用水单位节水监督管理,加强再生水回用等非常规水源利用,继续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工作;建立健全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监测、评估、管理体系,加强水功能区限制排污总量控制监督管理,强化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管理和省界缓冲区监督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安全保障,做好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工作;大力推进城乡水务一体化,以地级以上城市为重点,加快推进城乡水务一体化,以供水水源规划管理、污水处理回用、城市水系整治与河湖连通为重点,全面做好水务管理工作。继续推进地方先行先试工作,为全国提供示范。

第三,努力建设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监测、统计和考核体系。加快推进国家水资源管理系统建设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加强省界断面和重要控制断面水量水质监测工作,加快推进国家地下水监测工程实施,完善取水用户计量设施,规范统计与信息发布工作,争取由国务院发布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建立健全水资源管理责任制和考核制。

第四,加强水资源管理法规和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制定节约用水、地下水管理、水资源论证、水资源保护、水资源调度、流域管理等方面的法规;抓紧制定当前急需的水资源节约、保护、地下水管理方面的技术标准,完善水资源管理技术标准体系。

本刊记者 李计初

围绕水利中心工作 不断创新财务体制机制

——访水利部财务司司长张红兵

2010年,随着水利投资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水利财务预算管理改革深入推进,财务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水价改革取得初步成效,水利资产管理扎实推进,水利财务工作为推进民生水利新发展,实现水利事业新跨越提供有力支撑。日前,本刊记者就水利财务工作采访了水利部财务司司长张红兵。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2010年水利财务工作主要取得了哪些成绩。

张红兵:2010年,财务司在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水利中心工作,积极发挥财务职能作用,不断创新财务体制机制,在争取财政投入、加强预算管理等方取得了明显成效。

第一,财政投入持续增长。一是继续巩固固定资产投资与财政专项并重的水利投资格局,积极拓宽公共财政投入渠道,致力推进水利投融资体制机制建设。二是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财政预算资金连续多年保持两位数增长,2010年预计较2009年增长20%左右。三是水利工程建设稽察、水利普查等一批重点项目经费得以保证,基层关心的离退休人员执行地方津补贴政策经费缺口等问题得以解决,青海玉树、甘肃舟曲等突发自然灾害前方工作组的工作经费得以落实。

第二,预算改革不断深化。一是将“948”项目等3类预算纳入项目规划编制范围,水利部已累计编制预算项目规划10项,项目规划体系初步建成。项目规划采取相关司局和单位共同参与的编制方式,从源头上保证了预算安排的公开透明。二是开展了“水资源管理与保护”等3项定额标准制定和《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的修订工作,水利部颁发和在编的定额标准均已纳入财政部专业定额制定体系,部颁预算定额标准的效力得到提升,水利项目预算定额标准体系框架初步形成,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再上台阶。三是加大对项目立项专家评审制度、实施方案申报制度、总结验收制度和绩效考评(试点)制度的执行力度,预算项目管理进一步规范。四是抓好基建细化预算编制,探索建立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相结合,预算安排与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相挂钩的预算运行机制,预算制度的统一性、完整性和公平性在预算管理中得到了充分体现。五是积极推行政务公开,在水利部政务内网上对非涉密预算项目设置了公开查询窗口,主动接受民主监督。在水利部门户网上公开了2010年部门预算信息。

第三,财务管理不断加强。一是制定、修订和起草了《水利部政策研究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10余项制度,着手制

定财务廉政风险防控手册,财务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二是狠抓预算执行工作,将其提高到贯彻中央对加快水利事业发展的新要求、实现人民群众对推动民生水利发展新期待的高度来抓,继续采取旬报制度、约谈制度、支付进度承诺与年终考评挂钩等有效措施,水利部年末国库结余已连续3年大幅度下降,有关单位预算项目前期论证更为科学,实施准备更为充分,预算项目管理水平得到质的提高。三是开展水利基建资金调研工作,加快竣工财务决算审批,一批项目结余得到了妥善处理,资金效益得到了有效发挥。四是继续推行“水利审计免疫系统”构建活动,进一步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动态监控机制,积极开展水利部财务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通过信息手段,使监管手段实现由事后向全过程转变,监管工作更为主动,预防作用更为明显。五是狠抓财务监督检查力度,先后开展了业务经费定额检查、公益性行业科研财务审计、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检查等7个专项检查,开展了事业单位“回头看”、社团和国有企业“小金库”专项治理,取得了可喜成效。

第四,资产监管再上台阶。一是起草了《水利部关于加强对外投资的指导意见》,填补了水利部对事业单位所办企业进行监管的制度空白,引进专家评审机制,不断提高资产管理事项审核审批的科学性。二是充分利用政策,审核认定部属单位历史上形成的、未批准已实施的对外投资及担保事项,按规定向财政部备案并得到认可,彻底消除了有关政策隐患。三是成功地将复新船闸注入沂沭泗水利工程公司,对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南京水利科学出版社等单位企业资产重组方案及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改制资产管理事项进行审核把关,目前进展顺利。四是初步建立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机制,全面推行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有效提高了资产信息报送质量。

第五,水价改革稳步推进。一是在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中选择8个省(自治区)的20个项目县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示范。二是积极探索水利工程供水“以工补农”的水价形成机制,成功运用于引滦枢纽工程供水价格调整方案,使其工业及城市生活供水价格得到提高。三是与国家发改委价格司、财政部农业司联合在全国开展了农业水价调研,积极提出有关政策建议。

中国水利:2010年的水利财务工作有哪些特点?

张红兵:归纳起来,2010年水利财务工作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是财务工作难度和强度之大前所未有。随着财政体

制改革的逐步深入,财务工作难度和强度逐年增加。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整和水利改革发展形势等影响,2010年水利财务工作的强度和难度进一步加大。第一,2010年全国人大要求政府预算全部面向社会公开,对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提出了新的要求。第二,民生水利建设全面提速,水利工程建设呈现出点多、面广、量大、种类多、非标准和实施主体基层化的新特点,水利改革发展的形势对财务筹资和监管工作提出新的要求。第三,预算执行进度缓慢问题受到全国人大的高度关注,财政部将其作为政治任务来抓,陈雷部长对此高度重视,要求必须从贯彻中央对加快水利事业发展的新要求、实现人民群众对推动民生水利发展新期待的高度来抓好此项工作,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对财务综合协调能力提出新要求。第四,审计署近期提出了建立“审计免疫系统”的新理念,审计监督出现了诸多新变化和新特点,也增加了水利财务工作的强度和复杂性。

二是“两基”建设力度之大前所未有。“两基”是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和基层队伍建设工作的简称,“两基”建设是财政部当前大力加强的一项重点工作,是实现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的重要保障措施,对做好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等各环节管理工作,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推进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民主理财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2010年,水利部加大“两基”建设力度,成绩突出。初步完成预算基础数据库建设,部属342个预算单位的机构类型、编制、在职和离退休人数等基础信息已全部采集;主要经费定额标准已经完成并出台了3项,在编3项,水利项目支出预算定额标准体系建设框架初步形成;动态管理的项目数据库系统已经建成,实现了预算项目从申报立项到完成验收乃至绩效考评的全周期、全过程动态管理,每年同时管理的预算项目达数千个;水利部预算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三期开发和财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正在进行中,将实现全部预算单位的实时接入、实时申报审批和基层单位财务会计信息的动态监控。

三是预算信息公开力度之大前所未有。在继续推行以往年度预算信息公开经验的基础上,2010年加大预算公开力度,对水利部预算信息进行公开;在预算编制管理方面,水利部主要经费管理都已实现了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的共同管理,基本实现了经费预算与年度工作计划的衔接,相当部分项目由业务部门直接掌握安排;在绩效考评方面,对部重点项目的绩效考评都会同业务部门共同开展工作,绩效考评的结果将逐步向社会公开;根据财政部要求对社会公众公开了水利部预算,在政务内网公开了相关年度项目预算的情况等。

四是监督检查力度之大前所未有。2010年,水利部继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继续完善自查与抽查相结合、财务检查与动态监控相结合、财务检查与审计监督相结合的“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推动财务监管向全方位、全过程和实时监管转变,监督检查力度之大前所未有。首先是加大监督检查频次,水利部先后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审计7次,专项治理“小金库”工作2项。其次,充分利用信息手段,充分发挥水利审计免疫系统、国库在线动态监控系统的作用,使监管手段实现由事后向全过程转变。第三是着手开发水利部财务业务管理信息系统,逐步构建覆盖部属所有单位

的、能实时监控的财务监管平台。

五是财务管理取得突出成效。2010年财政保障水平大幅度提高,部重点项目经费得以落实;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项目规划体系进一步完善,水利部颁发和在编的定额全部纳入财政部专业定额制定体系,首次公开了预算信息;通过加大财务监管,审计发现的问题明显减少,性质明显减轻;通过开展对历史上形成的、未批准已实施资产使用事项的审核认定工作,彻底消除了有关政策隐患;水利部预算定额制定、审计免疫系统建设、基建项目制度体系建设等多项工作得到部领导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认可,并多次在全国性会议上交流经验。水利部编制的部门决算、住房改革决算、企业年度决算等多套报表连续多年获得一等奖,水利部2010年度部门预算编报工作在财政部首次进行的部门预算编制评比中获一等奖。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2011年水利财务工作的重点。

张红兵:第一,进一步稳定和拓宽水利投入渠道。继续把积极争取公共财政投入作为水利财务工作的重点,积极配合做好水利建设基金的延长和充实完善工作。加强预算资金安排,保障重点工作和基层解困的经费需求。

第二,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继续加强预算项目规划编制和预算定额标准建设工作,细化预算编制内容;继续做好预算项目前期审查、总结验收和绩效评价工作,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狠抓预算执行管理,继续加强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和加强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管理。进一步强化预算编制、执行的多方参与,齐抓共管,主动公开预算信息,积极推进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

第三,进一步加强财务监管和风险控制。继续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水利财务风险防控制度体系。强化水利资金支付和使用的动态监控,逐步全面构建“水利审计免疫系统”。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加强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监管,全面建立跟踪反馈机制,着力健全完善防治“小金库”的长效机制。加快建立水利财务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制定水利财务廉政风险防控手册。

第四,进一步加强水利国有资产管理。以《水利部关于加强对外投资管理的指导意见》为基础,逐步建成较为完备的水利部对外投资和企业监管制度体系;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探索建立有利于资产效益发挥的运行机制;继续推进水利经营性资产的结构调整和企业整合重组工作,大力开展水利多种经营工作。

第五,进一步深化水价形成机制改革。进一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争取出台农业水价改革的指导意见,探索研究“以工补农”的水价形成机制,抓紧研究南水北调工程两部制水价制定原则和实施方案。

第六,进一步加强机构队伍建设。积极推动建立水利财务领军人物培养制度,推进大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岗位的设立工作,落实下级财务负责人聘任报上级财务部门审核制度;加大水利财务人员的交流、轮岗和培训力度,建立健全长效的教育自律机制。

本刊记者 李计初

为水利中心工作 提供坚强的组织和人才保证

——访水利部人事司司长刘雅鸣

水利组织人事工作既是水利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实现水利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在2011年即将到来之际,本刊记者就水利组织人事工作采访了水利部人事司司长刘雅鸣。

中国水利:干部队伍建设是保障水利事业科学发展的重要工作,请问2010年水利干部队伍建设取得了哪些新进展?

刘雅鸣:2010年,在水利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部属单位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科学发展,勇于改革创新,紧紧围绕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和水利中心工作,进一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水利干部队伍理论素质和专业素养进一步提高,干事创业能力不断增强。干部队伍建设在四个方面取得新进展。

一是在落实规划纲要,推进干部选拔机制改革上有了新进展。中央《2010—2020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出台后,水利部党组研究制定了贯彻落实规划纲要实施意见,对水利系统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进行了全面部署。积极推进差额选拔试点工作,在水利部被中组部正式确定为差额选拔试点单位后,认真研究制定了《水利部差额选拔领导干部工作办法(试行)》,全面推行以差额推荐、差额考察、差额酝酿、差额票决为主要内容的“四差额”选拔干部机制,进一步扩大选人用人视野,扩大干部工作中的民主,把真正优秀的干部选派到合适的岗位。加大了竞争性选拔力度,按照部党组“凡提必争”的选人思路,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办法,研究制定了《水利部竞争选拔领导干部工作办法(试行)》,组织开展了2010年副司局级领导干部竞争选拔工作,7个副司局级岗位进行公开竞争选拔。二是在完善领导班子结构和增强班子整体效能上有了新进展。2010年,防汛抗旱、抗震救灾等突发事件频繁,部党组对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讨论,注重在急难险重中锻炼、培养干部,考核、评价干部。在认真分析班子现状的基础上,本着优化结构、增强班子战斗力的原则,共调整任免干部38人次。三是在干部的培养上有了新进展。树立干部从基层培养导向,坚持“派下去、选上来”的原则。干部交流力度不断加大。2010年向西南三省干旱重灾区援派干部12名,向西藏和青海藏区援派干部9名,水利定点扶贫和支援地方水利建设援派干部5名,1名司局长到地方交流任职;同时,接收地方2名副厅级干部到部交流挂职。强化教育培训,提升领导班子

和领导干部的领导水平、执政能力和开拓创新能力。2010年共选派31名部管干部到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以及延安、井冈山、浦东干部学院集中培训,部党校分四批举办部管干部综合管理培训班,培训140人,部管干部年培训率达到了40%。四是在强化干部监督上有了新进展。按照中央有关精神和中组部有关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四项监督制度,研究制定了《中共水利部党组贯彻实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四项监督制度的意见》,对水利系统贯彻实施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并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水利部干部选拔任用有关事项报告办法》《水利部干部选拔任用纪实办法》等配套制度。部署开展了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行贿受贿行为专项整治,坚决抵制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进一步营造了风清气正的用人环境。

中国水利:水利大业,人才为本,人才资源是水利事业发展的基础力量。请您谈谈2010年在水利人才队伍建设上取得了哪些新成效。

刘雅鸣:全国人才工作会议召开后,我们结合水利工作实际,全面贯彻落实会议精神,以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基层水利实用人才为重点,统筹抓好水利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各单位各部门按照水利部的统一部署,抓紧制订适合本单位本部门发展的人才规划,不断完善人才评价、培养、使用与考核、激励机制,人才队伍建设呈现勃勃生机。

在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上,我们将重点放在示范引导和宏观指导上,2010年,组织开展了水利人才“十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组织开展了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评选推荐,有1人当选为第七届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12人获批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以5151部级人选为主体,举办了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研讨班;进一步深化了职称改革,进一步完善了水利部职称评审工作管理办法,启动了水利工程系列职称评审条件的修订工作,开展了2010年度的职称评审工作。在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上,通过评选表彰、搭建交流平台、拓宽后备渠道等多种方式,为各单位高技能人才的成长营造一个良好的环境。2010年,组织开展了第七届全国水利行业技能人才评选表彰活动的推荐评审工作,举办1期水文勘测工技师专修班,进一步提高了高技能人才的综合素质;开展了第四届全国水利高职院校“南粤杯”技能竞赛,19所水利高职院校的300余名学生参加竞赛,促进了技能型、实用型后备人才的培养。

水利发展,基础为先。2010年,我们加大了基层水利实用人才队伍的建设。组织有关水利院校编写《基层水利实用技术

与管理培训大纲》，指导基层水利职工培训工作；举办县市水利局长培训班和乡镇水利站长培训班等示范性培训班，为将来大规模培训基层水利实用技术与管理人才积累了一定的经验。

中国水利：水利事业的健康发展离不开体制机制的保障。请问2010年在管理体制和机制改革方面有哪些举措？

刘雅鸣：我们本着积极稳妥的原则，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不断理顺影响水利事业科学发展体制机制上的问题。

进一步深化了管理体制和机制改革。深化水行政管理体制，理顺有关管理体制，为水利事业发展提供体制保障。2010年，主要在理顺节水体制、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合作协商机制、城乡涉水行政事务一体化管理体制等方面进行沟通，进一步协调理顺部门间职责分工。对综合性水利枢纽管理体制进行研究。开展乡镇水利站管理体制调研。经多次与中编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等部门沟通、汇报、协商，国家公务员局正式批复移民局参公管理，移民管理体制逐步理顺。深化了事业单位各项改革。配合中编办，积极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研究，开展了相关调研工作。积极协调推动部属出版社改制工作，开展南自所4所帮扶解困。按照中央要求，深化了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基本完成了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批复，在事业单位全面实施公开招聘制度，全面推行人员聘用制度，切实转变了事业单位的用人机制，激发了单位的活力。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2011年的工作思路和打算。

刘雅鸣：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水利组织人事工作要以党的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牢牢把握服务水利科学发展、服务民生水利这个指导方针，认真总结“十一五”的成绩和经验，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为“十二五”开局之年的水利中心工作提供坚强的组织和人才保证。

首先是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一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提升领导科学发展能力。按照《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切实加强领导班子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选准配强领导班子，改善班子结构。制订后备干部培养计划，加强后备干部的实践和基层锻炼。加大选派部管干部到中央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集中培训力度，推进学习型领导班子建设。二是加强竞争性选拔，扩大选人用人民主。不断完善差额推荐、差额考察、差额酝酿、差额票决的差额选拔干部制度，进一步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做好竞争选拔领导干部有关工作，完善考试测评的指标体系和方法，扩大竞争中群众的参与度，不断提高竞争性选拔干部工作的科学化水平，做到人岗相适，提高竞争性选拔质量。三是加强干部交流，注重基层培养锻炼。树立基层导向，拓宽培养渠道，加大交流锻炼力度。积极推进部机关、直属单位之间跨部门、跨地区的干部交流任职工作，做好中组部的各项援派任务，有计划地选派缺乏基层工作经历的机关年轻干部到基层培养锻炼，选调基层优秀干部充实到部机关工作。四是强化干部监督，营造良好用人环境。认真执行中央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干部的意见，加强对重要岗位、重点单位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全面贯彻干部选拔任用

工作四项监督制度，制定出台“离任检查办法”等相关配套制度，加强四项监督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大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不正之风的整治力度。五是不断深化改革，探索建立干部正常退出机制。研究制定水利部领导职务任期制试点办法，选择部分领导岗位开展领导职务任期制试点。出台“水利部属单位所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对企业领导人员实行聘任制管理。进一步健全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制度，研究探索建立干部正常退出机制，根据上级有关部署，适时开展领导职务正常退出机制试点。

其次是加大水利人才的培训开发力度。一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印发“十二五”水利人才规划和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实施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工程，大力推进“5151人才工程”，建立首席专家制度，做好各类高层次人才推荐选拔，做好人才培养和服务工作；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开展第四届全国水利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召开第七届全国水利行业技能人才评选表彰活动颁奖大会，制定印发水利行业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评选首批水利行业首席技师，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抓好职业技能鉴定和技师、高级技师考评；实施基层水利人才文化和专业素质提升工程，印发《基层水利实用技术与管理培训大纲》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水利职工教育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鼓励和支持有关水利院校开展针对基层水利职工的大中专学历教育，鼓励和支持有关培训机构举办县市水利局长培训班、乡镇水利站长培训班和基层水利骨干培训班，提高基层水利职工的专业素质。二是加大力度，创新方式，开展大规模培训干部工作。推进重点培训工程，统筹推进党政干部培训工程、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程、基层水利干部培训工程、高级经营管理干部培训工程、西部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干部培训工程等重点培训工程；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干部教育培训激励和约束机制的意见》，继续创新培训内容和培训方式方法，增强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大力推行干部自主选学，印发《水利部干部教育培训学时制管理暂行办法》和《水利部机关公务员自主选学实施办法》；着力加强培训基础建设，加强培训管理，加强培训课程、课件建设等。

三是积极稳妥地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一是继续理顺制约水利发展的管理体制问题。深化水行政管理体制，理顺节水、水务管理体制；研究推动水文体制改革工作；继续探索流域与行政区域管理的事权划分，进一步完善流域管理与行政区域管理相结合的水资源管理体制；继续推进综合性水利枢纽管理体制研究，深化乡镇水利站管理体制研究。二是进一步加大机构编制管理力度。继续开展部属单位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流域“三定”规定评估，调研流域机构基层河务机构，推进政事分开、政企分开和管办分离，切实加强流域机构的行政管理职能，使机构编制工作更加适应水利事业发展需要。三是继续深化事业单位各项改革。按中央统一部署，做好水利部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有关工作。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开展岗位设置方案实施工作，完善公开招聘制度，实现事业单位全员聘任。

本刊记者 邵自平

加大科技创新 推进国际合作 为水利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访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司长高波

2010年,水利国际合作与科技工作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和大局,认真贯彻水利部党组新时期治水思路和国家和外交方针政策,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大力推动中国水利全面登上国际舞台,不断提高水利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推进水利质量技术监督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开创了水利国际合作与科技工作的新局面。近日,本刊专访了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司长高波。

中国水利:2010年,围绕民生水利和可持续发展水利的科技需求,请问水利科技主要开展了哪些工作?取得了哪些成绩?

高波:一是“十二五”科技发展规划全面完成。在总结“十一五”科技工作成效与经验的基础上,根据水利发展需求,研究确定“十二五”水利科技发展思路、目标和任务,凝练重点研究方向,完成了“十二五”水利科技发展规划。在组织编制行业科技发展规划的同时,积极与科技部、财政部沟通,将重大行业科技发展需求纳入国家科技规划中,并得到支持。此外,按照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在行业科研专项组织实施经验的基础上,组织编制了“948”引进计划和推广计划预算项目规划。预算项目规划注重了顶层设计,根据需求加大项目组织力度,避免项目小、散、乱,强化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此外,联合农业部、国家林业局向国务院争取“十二五”期间继续实施“948”引进计划,得到批准,为持续追踪国际先进水利技术,加强水利先进技术引进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是重大科技问题研究成果显著。2010年,紧密围绕民生水利和可持续发展水利的科技需求,充分利用各级各类科技计划,组织开展了一系列重大科技问题研究,取得了一批重大科研成果,共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7项,“黄河调水调沙的理论与实践”科技成果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历史大洪水调查研究”等49项科技成果获得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进展顺利,大部分项目已经进行结题验收。“黄河健康维护关键技术研究”项目中有关黄河泥沙配置、水库异重流塑造、水沙输移预测等技术直接应用于黄河第10次调水调沙生产实践,实现了洪水调度与水沙调节相结合。“流域洪水预警预报与风险管理关键技术”项目研制的流域性综合防洪风险分析与评价体系,实现了对流域洪水演进、灾情评估的三维可视化展示,成功应用到2010年长江中下游、鄱阳湖、洞庭湖、太湖和淮河等重点流域洪水监测预报预警业务工作中。“农村安全供水集成技术研究示范”研发了一批适合农村供水工程特点的水源开发、水质净化、饮水消毒、水质检测等实用性技术和

产品设备,建立了一批适合不同类型地区的农村安全供水技术集成模式与示范工程。

利用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计划,重点研究解决了一批水利行业急需的重大科技问题,特别是流域综合治理中的重大科技问题,有力地增强了水利行业发展的支撑能力。针对长江防洪问题、黄河水沙调控、淮河流域防灾减灾等七大流域关键问题,开展了一系列专项研究,为流域水资源开发与保护提供技术支撑。针对鄱阳湖、洞庭湖综合治理开展的三峡工程运用后对鄱阳湖及江西“五河”的影响研究、洞庭湖四口河系防洪水资源及水环境研究,系统地开展了江湖关系变化及其影响的专题研究,为两湖综合治理提供了重要技术支撑。针对节水灌溉业务需求开展的全国灌溉用水效率测算分析与评价技术研究,有效测算了全国灌溉水利用系数,为农业用水发展的宏观决策提供了可靠的基础依据,成果已在各省得到了推广应用。针对海堤工程设计需求,组织开展了复杂断面海堤越浪量及其相关指标研究,水工程防洪(潮)标准及关键技术研究等标准化研究。

三是技术引进和推广转化取得突破。充分利用水利部“948”计划和其他国际科技合作渠道,持续不断地跟踪国际水利科技前沿。结合水利行业发展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的实际需求,重点引进了60余项先进实用技术。重视引进基础上的消化吸收再创新,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力争掌握核心技术,形成技术引进与开发有机结合、相互促进的创新模式,通过技术引进的实施促进水利科技的不断进步。

在科技推广工作方面,加大了项目的顶层设计,以及项目推广的系统性与集成性,采取“面上推介培训、点上示范指导”的方式,大力开展优秀科技成果的推广转化与应用,水利科技推广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2010年,近100项先进实用的水利科技成果得到转化推广,在防灾减灾、水资源保护、水利工程建设、水利信息化、农业高效用水、水土保持等各个领域发挥了积极作用。2010年,经积极协调争取,水利科技推广专项经费扩大到4500万元。

四是水利技术监督工作稳步推进。制定发布了《水利技术标准制修订管理细则》等4项管理文件,水利技术监督工作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积极开展了标准化专题研究和前期工作研究,强化了对标准立项、审查、验收、发布、复读等过程的监督管理,发布了标准化工作进展动态月报,推动了标准制修订进度,提高了标准质量。发布了《堰塞湖应急处置技术导则》《灌区规划规范》等37项标准,报批8项国家标准。现行有效水利技术标准达到626项,标准物质

55种,基本满足了水利行业需求。稳步推进计量认证审核行政许可工作,完成了59家水利质检机构的国家计量认证评审。推动水利计量工作的顺利开展,首次正式批准发布了3项水利行业计量检定规程。加强认证机构管理,2010年两家产品认证机构对112家企业发出310张产品认证证书,两家体系认证机构对1000余家企业开展了认证工作。

五是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人才培养取得重要进展。一是继续推进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支持国家级创新基地建设发展和流域创新中心构建,深入调研地方水利科研中心的建设管理。二是组织开展科研能力建设评估,形成评估报告,提出下步工作方案。三是申报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积极争取依托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建设“流域水循环模拟与调控”重点实验室,已经纳入国家重点实验室2010年建设计划。四是依托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和长江科学院组建的国家大坝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开始运行。五是进一步加强了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引导广大青年科技人员健康成长,早日成才,依据《水利青年科技英才评选奖励和管理办法》,组织开展第四届水利青年科技英才的评选工作,评选出10名青年科技英才,并进行了相应表彰。

六是科技项目管理全面加强。针对2009年科技项目执行和经费使用专项检查及日常管理暴露的问题,进一步加大项目管理工作力度:一是加强整改。对存在问题较多的单位下达限期整改通知,责令整改。二是出台制度。为推动水利行业科研诚信建设,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水利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印发了《水利科技计划实施中失信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建立信用档案制度。制定并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科技项目管理的通知》,规范科技项目管理。三是加快到期项目验收和清理工作。经过清理,科技项目执行延期的问题基本得到解决。四是组织科技项目管理培训班,首次召开了由科技项目管理人员与财务人员参加的科技项目管理培训班,加强了科技项目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的宣传、培训。

七是科技投入稳定增长。全国科学技术大会召开后,中央财政大幅度加大了对科技工作的支持力度。新增设了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经费、公益性科研院所基本科研业务费、中央级科学事业单位修缮购置专项资金、公益性科研院所离退休人员专项经费、研究生培养专项经费等渠道,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水利科技投入体系逐步形成,科技投入不足的问题得到有效缓解。2010年水利科技投入在保持2009年投入基础上又有所增长。

中国水利:在过去的一年里,围绕水利中心工作,配合国家外交大局,水利国际合作方面开展了哪些工作?

高波:一是大力推进高层互访与交流。为推进高层互访与交流,国科司积极做好组织、协调和服务工作,完成部领导出访任务10次,接待高层来访团组19个,接待9个国家驻华使馆和水利专家,欧盟国家水利专家代表团近30人次赴长江流域和三峡水利枢纽考察。通过高层互访与交流,增进了了解,加大了合作力度。

二是稳固发展政府间水利合作。为发展政府间水利合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与新加坡环境水资源部、挪威

王国石油和能源部、丹麦王国环境部在水资源领域签署了合作谅解备忘录。完成了双边定期交流活动6项,安排领导参加双边高层对话研讨会3次。结合国际合作项目,举办国际研讨会2次,就人们关注的环境流量、流域水量分配等问题进行深入的研讨。

三是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开展多边水利合作。协助世界水理事会参加上海世博会,大力开展水利世博外交,使世界水理事会馆成为世博会期间中外水利交流的重要平台。积极承办和指导相关协会在华举办国际水事活动,如世界水理事会第39届理事会、土地退化与防治国际研讨会、全球水伙伴董事会会议等。同时积极组织有关单位赴国外参加国际水事活动。指导黄河水利委员会申报新加坡国际水周李光耀水源荣誉大奖并获奖。组织太湖局、黄委等单位参加了第三届新加坡水周。成功组团参加了斯德哥尔摩水周、IPCC第33次全会、流域组织国际网络第八次会议等国际会议。参与国际组织领导职务竞选和推荐。完成了国际沙棘协会在华注册登记的前期申报工作。

四是扎实推进外资项目管理。外资项目进展情况:世行贷款淮河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项目正式启动;云贵鄂渝水土保持项目进展顺利;节水灌溉二期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得到国家发改委批复,完成了世行预评估与可研报告的预审查;亚行技援流域水量分配和管理政策项目正式启动;GEF海河流域水资源与水环境综合管理项目完成世行特派团检查,进入成果宣传推广阶段;亚行贷款黄河洪水管理项目进入验收阶段。中日合作水库运行管理能力建设项目正式启动;中日合作节水型社会建设示范项目、中日合作草原生态保护节水灌溉示范项目进展顺利;中澳环境伙伴项目进展顺利;中英水资源需求管理援助项目完成了宣传短片的采访工作;中芬黄河防洪减灾系统建设项目完成验收;中意合作华北平原地下水管理项目完成了一期合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五是组织完成国际河流涉外工作谈判任务。2010年组织安排和参加了中哈利用和保护跨界河流联合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及专家工作小组第七次会议,中俄合理利用和保护跨界水联合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及水资源管理工作组第一次会议,中蒙边界水联合委员会联合专家组第三次会议,中印跨境河流专家级机制第四次会议,湄公河委员会(湄委会)首次峰会及第15次对话会,中朝水文技术交流等国际河流会议和活动。签署了中哈关于共同建设霍尔果斯水利枢纽政府间协定、中哈水文合作补充协议,中印朗钦藏布—萨特莱杰河水文报汛续签协议等。

六是全面加强外事管理工作。为加强外事管理,举办了水利部多边国际合作工作座谈会及水利部外事联络员座谈会;严肃处理了因公出国(境)违纪事件的相关责任人;严格审批审查,加强因公出国(境)审批;制定了2010年因公出国(境)专项工作计划;制订了水利部关于在华举办国际会议管理的若干规定讨论稿;会同相关司局,组织了2011年因公出国(境)团组计划申报工作;组织优秀外事联络员赴有关欧洲国家开展交流;完善因公出国(境)审批和经费审批程序。

七是进一步拓宽水利国际人才培养渠道。进一步拓宽

水利国际人才培训渠道,制定了2010—2011年水利部机关公务员出国(境)培训计划,组织安排了部机关及部分流域机构20名中层管理与技术人员赴荷兰进行水资源综合管理培训;以双边项目为平台,派出80多人次的管理和技术人员赴日本、澳大利亚、荷兰、瑞典等国接受培训;通过积极努力,在中欧流域管理项目下争取到大量资金,全额资助部机关两批30名公务员赴欧盟4个国家进行15天的培训;通过引智渠道,共引进国际专家3人次,派出2个团组44人次出国(境)培训。

中国水利: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请问水利国际合作与科技的工作重点是什么?

高波:在水利国际合作方面,我们要从国家政治、经济和外交大局出发,不断加强水利双边国际合作,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参与重大国际水事活动,进一步提升中国水利在国际水资源领域的地位和作用。主要有以下几项工作重点:

一是继续做好高层互访工作,拓展合作领域。落实与荷兰基础设施与环境部、美国农业部、墨西哥国家水委员会、委内瑞拉环境部、斯洛伐克环境部以及马来西亚能源、绿色技术与水务部之间的双边水利合作协议或谅解备忘录的签署工作。做好部领导参加联合国秘书长水与卫生顾问委员会会议的相关工作;做好部领导出席国际灌排大会、国际水力学大会、国际大坝会议等重要水事活动的准备工作。

二是进一步加强双边固定交流。举办好第26届中日河工坝工会议、第26届中日水资源交流会议、中日农田水利交流会议、第17届中韩水资源交流会、中荷水管理联合指导委员会第11次会议、第五届中瑞水管理研讨会、中法水资源合作联合指导委员会会议等双边定期交流会议。

三是积极做好各项多边交流与合作工作。积极参与第六届世界水论坛的前期准备工作,择机在华举办一次亚太地区磋商会,为中国水利更加深入地参与世界水论坛做好准备;积极指导有关部门做好中国专家参与国际灌排委员会主席职位竞选的工作;指导长委开好第四届长江论坛;指导国际水文计划中国国家委员会、国际泥沙研究培训中心、国际小水电中心、亚太小水电中心、国际沙棘中心、全球水伙伴中国委员会、中国大坝协会等组织做好对外交流工作。

四是继续做好国际河流涉外工作。组织召开中哈跨界河流联委会第九次会议及专家工作小组第八次会议、中俄跨界水联委会水资源工作组第二次会议、中蒙边界水联委会第六次会议及联合专家组第四次会议、中印跨境河流专家级机制第五次会议、与湄委会第16次对话会等。继续做好中朝水文报汛和技术交流工作。

五是做好利用外资项目的管理。做好世行贷款节水灌溉二期项目和淮河低洼地治理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指导中欧流域管理项目做好项目各项工作;加强对中澳、中日、中意、中瑞、中荷项目的管理工作;以外资项目为平台,做好水利人才培养工作。

六是继续加强人才培训工作。争取通过外专局渠道安排两批40名公务员前往美欧等发达国家培训,争取利用外资项目安排一批公务员赴国外培训。

七是加强外事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外事工作的

规范管理,提高效益和效率,为水利对外工作提供良好的服务和保障,准备出台水利社团加入国际组织等管理办法。

在水利科技与技术监督方面,我们要紧紧围绕可持续发展水利需求,以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健全完善水利科技创新体系,大力加强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水利标准化建设,着力解决制约水利发展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为可持续发展水利提供科技支撑和保障。

一是抓好重大科技项目立项组织。做好“十二五”国家级重大研究项目的论证和启动实施工作。围绕极端水旱灾害成灾机理及防灾减灾、河湖水系连通的布局与调控、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技术支撑、农业综合节水和保障饮水安全等重大问题,组织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继续做好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的设计和组织实施,做好2012—2015年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预算项目规划。引导各地创造条件,多渠道、多层次增加科技投入,设立本地区、本流域的科技计划,组织开展重大问题研究。

二是做好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积极引进吸收国外先进理念和技术,进一步提高引进质量和水平,充分利用国际科技资源,提高我国自主创新能力。做好“948”引进项目和科技推广项目的组织实施。深入开展科技推广体系建设情况调研,进一步加强科技推广项目的组织和实施,因地制宜,探索采用灵活多样的手段和方式,加大水利科技成果的推广宣传力度。

三是推进水利技术监督工作。争取出台“水利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强制性条文实施监督管理办法”等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正式发布和实施第三版强制性条文,加强督察和指导。加快标准制修订项目执行进度,力争完成2008年及以前立项的标准化项目。推动国家级质检中心和计量检定站建设。

四是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一是分区域或流域组织开展科技项目管理培训班,加大对科研人员和科技、财务管理培训力度,进一步规范科技项目执行和资金管理,提高项目执行和管理水平。二是继续加强项目执行过程管理,加强检查和验收。三是继续采取有力措施,督促加快经费执行进度。四是完善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各环节工作时间和要求,不断提高自身管理能力水平。

五是推进科技体制机制建设。继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努力争取有关部门对科研机构管理体制进行重新评估,对转制科研机构进行重新定性,采取有力措施,落实对口帮扶机制,促进转制科研机构发展。全力推进水利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分层次推动国家级创新基地、流域创新中心、地方水利科研中心和科技试验站建设。

六是进一步加强科技平台建设。一是积极推进“流域水循环模拟与调控”国家重点实验室的申报组建工作,做好论证和组织实施;二是做好新建部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的组建工作,探索省部共建、共建的新模式,将部分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纳入部级建设范围,在科技项目上给予适当支持;三是加强已建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管理,加强评估考核。

本刊记者 韦凤年

抓好三件大事 深化两项改革 全力推进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的

——访水利部建设与管理司司长孙继昌

即将过去的2010年是落实“十一五”规划的最后一年,也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全面完成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专项规划目标任务的决战之年,扎实开展大规模水利建设的攻坚之年,深入开展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的关键之年,水利建设与管理任务异常艰巨。日前,本刊记者就2010年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的进展和2011年工作重点专访了水利部建设与管理司司长孙继昌。

中国水利:2010年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的进展和成绩?

孙继昌:2010年,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强化监管,狠抓落实,取得了较大进展。

第一,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三年目标任务如期完成。2010年是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完成大中型和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目标任务的最后一年。为确保任务如期完成,进一步加强了组织协调,强化督促检查,采取逐省检查指导、逐省督导落实、个别约谈、挂牌督办、公告抽查等一系列有力措施,千方百计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7月,陈雷部长亲自主持召开全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会议,逐省查找有关问题,逐省制定工作措施,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进行再部署、再落实,在水利部11月召开的加快水利项目建设进度座谈会上,又对水库除险加固工作作出进一步部署安排。各位部领导分省联系,指导推动,各司局包省对口,检查督导,各流域机构包片负责,极大地推动了除险加固工作。全年派出40多个检查组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进行检查督导,并就检查中发现的配套资金不到位、进度滞后、管理不规范等问题,下发《关于2010年春季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专项检查情况的通报》,督促各地整改落实。向7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发函,督促落实配套资金;向两省水利厅发函,督促加快建设进度。10月下旬,召开了除险加固进度滞后的8省(自治区)水利厅负责同志座谈会,逐省查找问题,逐省分析原因,逐省研究对策措施。同时,对各省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进度进行排序,公告通报;对进度慢、任务重的11个省进行现场督导,组织各流域对有关省进行了抽查。

在一系列强有力措施推动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快推进。专项规划内6240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目标任务如期完成,2009年开始实施的东部1116座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也基本完成,如期向党和人民交上了一份满意

的答卷。与此同时,编制完成新一轮《全国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规划》,由水利部、财政部联合印发,5400座小(1)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正式启动实施;初步完成15900余座全国重点小(2)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规划的编制工作;编制完成2700余座全国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专项规划,通过水利部审查并上报。

第二,重点工程建设进展顺利。治淮19项骨干工程如期完成,治太11项骨干工程全面完成。新一轮治淮、治太工程启动实施。长江干堤加固工程28个项目全部通过竣工验收。长江荆江河段河势控制、“两湖”治理、黄河标准化堤防建设顺利实施,永定新河治理一期基本完成,漳卫新河治理全面完成。黑河治理、石羊河治理、塔里木河治理加快推进。宁夏扶贫扬黄灌溉一期工程基本建成,辽宁大伙房水库输水工程建成通水,甘肃引洮供水一期、吉林引嫩入白进展顺利。嫩江尼尔基、广西百色、湖南皂市、黄河西霞院、四川紫坪铺等枢纽工程的主体工程已完成并投入运用。山西张峰输水总干线全线通水,吉林老龙口、吉林哈达山、福建金钟、新疆下坂地下闸蓄水,云南青山嘴、龙江下闸蓄水。西藏旁多、贵州黔中、广西桂林市防洪及漓江补水等新开工项目建设顺利,四川亭子口实现二期截流,黄河海勃湾、黑龙江青龙山开工建设,辽宁青山、江西峡江奠基。

第三,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成果。一是加强指导和监督检查。先后组织3次对部直属单位、2次对地方水利部门专项治理工作的专项检查,收到了专项治理工作与业务工作两结合、两促进的良好效果。二是力求专项治理工作实效。加大对民生水利工程专项治理的工作力度,特别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村饮水安全、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三类直接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项目,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具体要求。三是问题排查和整改工作进展顺利。截至目前,全国水利行业共排查2008年以来立项、在建和竣工项目23169个,自查自纠工作全部完成。累计发现问题10937个,已整改问题7523个,占发现问题数量的68.8%。水利系统共罚没、补交资金2151.1万元,立案64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75人,给予组织处理47人,移送司法机关50人。四是稳步推进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水利部被中央工程治理领导小组列为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4个试点部门之一,明确7个流域机构和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厅先行开展试点;制定印发了《水利工程

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方案》，开通了水利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专栏；进一步完善了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截至目前，水利部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专栏已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73 400 余条，17 个试点单位全部完成专栏建设任务。五是探索建立监督检查长效机制。会同驻部监察局起草“监察部水利部联合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督检查的通知”，积极研究建立水利工程建设联合监督检查机制。六是积极做好协调配合和宣传工作。加强与中央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其他部委联系，组织召开部领导小组第五次、第六次会议，研究部署水利工程专项治理工作；编印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简报和进展情况旬报。水利部专项治理工作及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均得到中央领导小组的充分肯定。

第四，水利建设管理工作不断加强。一是加强制度建设。组织修订了《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安全鉴定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竣工验收技术鉴定导则》；联合国家发改委等 10 部委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记录公告制度的通知》，全面落实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记录公告制度；印发《关于修改〈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的决定》（水利部令第 40 号）。二是加强质量和安全监管。印发了《关于做好 2010 年在建水利工程安全度汛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加强在建水利水电工程安全度汛工作的紧急通知》；组织开展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检查，积极推进质量“飞检”，加强重点工程建设质量监督。水利工程质量总体良好，未出现重特大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三是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加大了施工、监理、质量检测等市场主体培育力度。开展水利建设市场违规行为调查处理，先后承办举报处理 6 宗，并派出调查组进行调查处理。四是积极做好工程推优工作。黄河小浪底和新疆乌鲁瓦提水利枢纽工程获鲁班奖，刘家峡口枢纽工程和新疆乌鲁瓦提水利枢纽工程获詹天佑奖。

第五，工程运行管理不断规范。一是全面开展水库运行管理督察。组织 12 个工作组对 12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50 座水库安全运行进行督察，确保水利工程安全运行和充分发挥效益。二是积极推进水利工程管理考核。6 个水管单位通过了水利部水利工程管理考核验收，16 个单位通过复核验收，目前全国共有 46 个单位通过水利部验收，有效促进了工程运行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水平的提高。三是加强工程应急管理。指导各地编制水库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公告大型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督促各地加快水毁水利工程修复。四是指导水库调度运行。组织编制“水库调度规程编制导则”，组织审查《西霞院反调节水库运用调度规程》，加快编制“混凝土大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水库风险等级划分标准”“水库降级和报废划定标准”等技术标准，规范水利工程管理工作。

第六，河湖管理持续加强。一是组织编制全国江河重要河道采砂管理规划，修订印发《水利部关于修改〈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的决定》。二是组织开展全国河

道采砂管理执法检查，对流域管理机构直管河段，全国七大江河干流河道，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重要江河和湖泊，以及采砂量大、问题突出、管理任务重及采砂对河势、防洪和航道影响较大的全国重要河道（河段）采砂管理执法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三是组织开展长江采砂专项整治行动。按照水利部、交通运输部长江河道采砂管理合作机制，联合组织开展为期 4 个月的长江干流涉砂船舶专项整治与执法行动。四是加强涉河事务监督检查。印发《关于加强河道采砂管理确保防洪安全的通知》，组织编制了《全国河道（湖泊）岸线利用管理规划报告》，组织调查河南尖岗水库违规建设楼盘、宁夏青铜峡库区淤积地被占等违规案件。

此外，组织编制了《水利部“十二五”援藏工作规划》，召开水利部推进西藏水利发展及水利援藏工作座谈会，研究部署水利援藏工作。积极参加青海玉树抗震救灾、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工作。积极推进三峡电站地下厂房阶段验收各项准备工作。

中国水利：当前，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面临怎样的形势？

孙继昌：当前，我国正处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期，也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期，水利发展改革面临新形势和新情况，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面临新任务。十七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近期国务院召开的常务会议，都强调要加快防洪薄弱环节建设，全面提升防洪保安水平。这些都对水利提出了更高要求，水利再次迎来大发展、大建设的机遇。目前，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同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相比，同可持续发展水利的要求相比，同大规模水利建设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

在建设管理方面，为适应大规模水利建设尤其是民生水利工程大规模实施的需要，对民生水利工程建设的特点和规律性需进一步研究和准确把握，体制机制、监管措施、管理力量和保障能力等方面需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以满足全面大规模水利建设的要求。

在工程管理方面，小型水库、水闸中病险工程仍然大量存在，安全隐患问题比较突出；工程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安全管理仍需加强，确权划界工作还需进一步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成果尚需巩固，“两费”需进一步落实到位，社保政策有待进一步落实，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需加快推进。

在社会管理方面，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尚不完善；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机构建设有待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工作仍需加强，信用体系建设需要加快推进。全国河道采砂管理体制不顺、多头管理等问题突出，非法采砂活动屡禁不止；无序开发、非法挤占河道和围垦水域等现象仍然存在，河湖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中国水利：水利建设与管理工作 2011 年的工作重点是什么？

孙继昌：2011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们将在部党组领导下，着力抓好“三件大事”，即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深入推进“三项管理”，即工程建设管理、运行管理、河湖管理；深化“两项改革”，即深化水利建设管理体

制、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具体来讲,有以下六个重点:

第一,全力抓好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一是着力做好新一轮《全国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规划》中5400座小(1)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2010年开工建设项目要在2011年完成加固任务,其他项目2011年全部开工建设,确保2012年年底完成新一轮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目标任务。二是力争全面启动实施《全国重点小(2)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规划》,用5年时间完成全部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三是积极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工作,推进实施《全国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规划》。四是督促指导各地做好部分专项规划内和东部地区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第二,加强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一是全力推进重点工程建设,全面完成治淮、治太骨干工程竣工验收,做好新一轮治淮、治太项目建设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治淮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制定进一步加强治淮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加快四川亭子口、贵州黔中、西藏旁多、新疆肯斯瓦特等工程建设进程,完成黄河西霞院、河南燕山、汉江王甫洲等重点工程竣工验收。二是加快制度建设。出台“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安全鉴定管理规定”“关于加强民生水利工程项目法人管理的指导意见”等,修订完成《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等法规文件,加快制订修订技术标准,着力健全技术标准体系,推进水利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三是加强质量与安全监管,督促各级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督机构和建设单位认真履行职责,强化质量与安全生产管理,严防重大质量与安全事故发生。四是加强监理、造价、质量检测单位等市场主体监管,推动水利建设市场有序健康发展。五是加强监督检查,确保水利建设立项、决策、审批科学规范,确保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和投资效益。

第三,扎实做好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确保全面完成专项治理目标任务。一是结合水利实际,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关于解决当前政府投资工程建设中带有普遍性问题的意见》,对《意见》明确的政策措施,进一步分解细化,提出切实可行的具体措施和意见。二是针对前一阶段开展的排查和问题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活动。对未完工项目坚持动态监管,全程监督,对新开工项目滚动摸排,跟踪督促检查,加大对有关监管部门

履行职责情况的检查力度,保证排查工作全面覆盖,问题查找准确。三是做好问题整改工作。督促各地采取有力措施,加大整改力度;加大对整改工作的指导力度,加强对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将稽察发现问题的整改纳入专项治理工作,建立整改平台,挂牌督办,督促整改。四是推进长效机制建设。针对排查中发现的普遍性问题,深入剖析原因,研究规律,建立促进工程建设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抓紧出台和修订一批规章制度;加强对民生水利工程项目法人组建等重要环节研究,出台相关制度,完善和提升民生水利工程的建管水平。五是完善水利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建成覆盖全行业的水利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和诚信体系。六是做好部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联合监察部建立水利工程建设监督检查机制,促进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良性发展,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

第四,加强工程管理,确保运行安全和效益充分发挥。一是督促各地进一步落实水库大坝安全管理责任制,加强日常监测、值班巡查和预报预警,严格控制运用,强化应急管理,坚决防止溃坝失事。二是加强工程运行调度管理。出台“水库调度规程编制导则”,指导各地编制调度规程,以规范运行、科学调度;强化对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的检查指导,继续开展水库安全运行督察,积极开展水利工程管理考核,着力推进水利工程管理的规范化和制度化,确保运行安全。三是指导各地深化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入调查研究,出台“深化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将改革覆盖到基层水管单位,延伸到小型水利工程,真正建立起水利工程良性运行机制。

第五,加强河湖管理,着力规范涉水水事行为。一是继续强化对全国河道采砂的日常监管工作,严厉打击河道非法采砂活动,切实做到河道采砂管理有序和可控。二是加强部门合作,着力建立多部门参与的河道采砂执法检查常态机制,形成监管合力,共同维护河势稳定,保障防洪安全、通航安全和重要基础设施安全,防范安全事故发生。三是编制完成“全国江河重要河道采砂管理规划”,组织编制完成“全国河道(湖泊)岸线利用管理规划”,指导修订完成《长江中下游干流河道采砂规划》。四是组织开展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对河湖侵占专项评估和执法大检查工作,进一步强化社会管理,推进依法行政,严厉查处违法侵占、围垦河湖等行为,维护河湖健康生命。 ■

本刊记者 张智吾

(上接第3页)

2011年,是水利普查的攻坚之年,任务十分繁重。一是要全面完成第一阶段县级培训。在高质量完成第一阶段国家级培训和省级培训的基础上,2011年1月要组织指导地市级、县级普查办公室全面完成第一阶段县级培训。二是要全面开展普查台账建设。2011年1月要全面启动河湖取水口、灌区、工业企业、建筑业及第三产业等3类普查对象的取用水量台账建设。三是要全面做好普查对象清查。2011年4—6月,要完成普查对象清查工作,做好基础资料收集整理和普查对象基础名录编制,重点确定各类普查对象的数量、位置、

规模、普查表填报单位及调查方式。四是要全面获取普查数据。2011年4—12月,要依据对象清查成果,根据不同普查对象的调查方式和数据类型,制定数据采集方案,采取不同方式开展数据采集工作,同时要组织做好空间数据的外业采集与标绘。五是要全面实施第二阶段培训。2011年下半年,要分级组织开展并完成水利普查填报表上报与汇总平衡培训任务,重点培训各类数据的汇总平衡方法和要求、汇总表的填报规定和要求、信息系统建设的目标和任务、各级质量控制要求等。 ■

本刊记者 张智吾

加快推进水土保持事业 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访水利部水土保持司司长刘震

2010年,全国水土保持工作紧紧围绕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大局,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着力点,在促修法、抓执法、摸家底、兴建设、强基础、扬国策等方面开展工作并取得重大进展,有力地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对水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态环境的有效保护具有长远意义。日前,记者采访了水利部水土保持司司长刘震。

中国水利:2010年,我国水土保持工作进展情况如何?取得了哪些主要成效?

刘震:2010年,在水利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各级水土保持部门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积极践行中央水利方针和部党组的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理念,强力推进依法行政,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水土保持事业各项工作取得重要进展,为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全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4.85万km²,治理小流域3250条,新建骨干淤地坝、中型淤地坝268座,治理崩岗1674个。国家在长江上中游地区、黄河上中游地区、东北黑土区、珠江上游石漠化地区、京津风沙源区等水土流失严重地区开展了重点治理工程,新启动实施了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工程,水土流失重点治理范围进一步扩大,工程建设管理进一步规范。进一步推进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成为各地新农村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目前全国范围内开展的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累计有800多条。水土保持生态自然修复工作扎实推进,大范围实施封育保护,青海“三江源”、新疆内陆河流域、西藏地区等重点修复区的修复效果进一步显现。水土保持法(修订草案)已经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初步审议,拟于2010年年底公布施行。水土保持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生产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得到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共审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2.3万个,其中水利部审批大中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283个。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能力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依法行政能力得到提升。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建设二期工程建设完成,监测网络进一步完善,监测预报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国第四次水土保持普查和第一次“全国水土保持规划”编制工作启动,水土保持基础性工作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国策宣传教育行动深入开展,在不同地区新建20多个科技示范园区,中小学水土保持普及教育在各地得到有效开展。水土保持生态建设与保护为改善水土流失地区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增

加农民收入以及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国水利:水土保持法(修订草案)将有何重大突破?会有怎样的影响?

刘震:水土保持法修订工作在全国人大、国务院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下,经过5年的大力推动,已经取得重要进展,即将经过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颁布施行。

修订后的水土保持法共7章62条,较现行法6章42条增加了1章21条,7章分别是总则、规划、预防、治理、监测和监督、法律责任、附则。水土保持法(修订草案)的主要修改内容包括:一是强化政府和部门责任,对地方政府实行水土保持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奖惩制度;二是完善水土保持规划制度,突出水土保持规划的法律地位;三是完善并强化水土保持预防保护的各項制度,加强人为水土流失防治;四是建立健全水土保持投入保障机制,规范水土流失治理活动;五是完善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督检查制度,发挥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在政府决策、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公众服务中的作用;六是完善和强化水土保持法律责任,扭转“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的问题。

新的水土保持法以落实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体现建设生态文明的新要求,从法律层面破解了长期以来困扰水土保持工作的体制不顺、机制不活、防治资金不足、规划效力不够、责任追究不严等诸多难题。从管理的角度看,适应了水土保持社会管理的新要求,富有权威性;从执法的角度看,更加贴近实际,富有可操作性。水土保持法的修订出台将对协调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保护的关系产生非常深远的影响。

中国水利:国家发改委、水利部决定从2010年开始开展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工程建设,请问实施这一项目建设的意义是什么?试点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如何?

刘震:我国坡耕地量大面广,广泛分布于全国除上海外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569个县级行政区域。据统计,截至2008年年底,全国有3.59亿亩(2393万hm²)坡耕地,占全国耕地总量的1/5。坡耕地是我国水土流失的主要策源地之一,其水土流失不仅蚕食土地资源,降低土地生产力,而且严重制约着山丘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成为山丘区生态恢复和重建的重要制约因素。实践证明,实施以坡改梯为主的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高产稳产基本农田,是合理利用与有效保护水土资源、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从根本上解决群众

长远生存与发展、巩固退耕还林(草)成果的最有效措施,是确保国家耕地总量和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是水土流失地区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民生工程。加强山丘区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作,是促进人与水和谐,构筑国家生态安全屏障,提高生态文明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水利部组织编制了《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规划》,规划用10年的时间改造1亿多亩(667万 hm^2)坡耕地,重点对水土流失严重、坡耕地面积比例大、人口密度大、人地矛盾突出以及“老少边穷”地区和水库移民安置区的坡耕地实施坡改梯改造,配套建设小型水利水土保持工程。工程实施后,坡耕地土壤侵蚀强度降低到轻中度以下,项目区土壤侵蚀量平均每年减少3亿t,粮食增产100亿kg,农民人均年收入增加1000元,稳定解决7000万山丘区农民的吃粮和生计问题。

2010年,国家安排中央投资7亿元,率先在2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70个县启动实施了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工程。试点的主要目的就是通过试点工作进一步摸索经验,创新机制,树立样板,为下一步大规模开展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做好先导,奠定基础,实现坡耕地综合治理工作科学化、规模化、规范化。目前,各地按照水利部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所有项目县都顺利开工,甘肃等一些省(自治区)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试点工程进展顺利,深受项目区广大农民群众欢迎。

中国水利:2010年启动的“全国水土保持规划”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开展的全国性水土保持规划编制工作,请您谈谈这项工作的有关情况。

刘震:1993年,国务院批复了《全国水土保持规划纲要》(1991—2000年)。此后,一直缺少一个全国性的水土保持规划。本次规划是根据水土保持法的规定来组织编制的,也是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首次开展的集系统性、全局性和前瞻性为一体的全国性水土保持规划,对全国水土保持工作具有里程碑式的重要意义。预计2013年完成规划编制工作。

“全国水土保持规划”是水利部四大基础规划之一,涉及面广,技术难度大,协调工作多,质量要求高。一要体现法律新要求。要紧密结合水土保持法(修订草案)的新要求,特别是有关规划方面的条文规定,认真研究规划的定位,充分反映新时期水土保持工作的新要求、新任务,明确各级政府水土保持工作目标,强化各级政府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二要体现时代新要求。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水土保持工作的基础地位日益凸显,面临着新的挑战 and 机遇。因此,要根据中央关于建设生态文明的宏伟目标,准确把握水土保持工作定位,充分体现水土保持在保障粮食安全、防洪安全、生态安全等方面的重要作用。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对水土保持工作的新要求,明确不同时期、不同地域(流域、区域)水土保持的工作重点。三要体现水土保持新发展。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大力加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作,通过项目带动战略,开展了大规模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取

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当然也有一些教训。这就要深入研究水土保持的发展趋势,在体制机制和改革管理等方面实现突破,引领水土保持新发展。要丰富充实水土保持分区防治战略,加强水土保持区划工作,实现因地制宜、分类指导。要积极开展水土保持功能研究,为划定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红线”提供理论支撑。要大力推进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积极建立水土保持监测评价体系。

中国水利: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对加强生态保护提出了明确要求,水土保持工作责任重大。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请您谈谈将要开展哪些主要工作。

刘震:2011年,我们将以全面贯彻落实新的水土保持法为主线,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着力点,加快水土流失防治步伐,提升水土保持管理和社会化管理水平,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进一步推进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力争年内全国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5.2万 km^2 。水土保持在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的基础上,要围绕公共安全作出新贡献。以中小河流和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地区为重点,推进水土流失治理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大长江上游、黄河上中游、东北黑土区、西南石漠化区等重点区域水土流失的治理力度,加强黄土高原淤地坝建设。在试点的基础上,加大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南方崩岗治理投入,加快建设步伐。加大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加快推进革命老区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实施。

二是以宣传贯彻修订后的水土保持法为契机,进一步把水土保持纳入法制化轨道,强化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全面完成第一批水土保持监督执法能力建设任务,大幅度提高基层队伍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贯彻落实“三同时”制度,切实提高水土保持方案的编报率、实施率和验收率。积极推动资源、能源富集地区建立水土保持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有利于社会力量参与水土流失防治的新机制。

三是会同国家发改委等部门,继续搞好京津风沙源工程、西南岩溶地区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巩固退耕还林(草)成果项目等生态综合治理工作,推动黄土高原综合治理项目实施。

四是进一步深入推动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和面源污染防治工作,保护水源,改善人居环境。继续加强以青海“三江源”、新疆内陆河流域、西藏等地区为重点的生态自然修复,巩固封育成果。

五是扎实推进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建设,逐步建立覆盖全国的水土流失监测网络体系。组织开展好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水土保持普查和“全国水土保持规划”编制工作,为国家生态建设宏观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圆满完成全国水土保持国策宣传教育行动各项任务,建立水土保持宣传教育的长效机制,不断强化全社会的水土资源保护意识。

本刊记者 张金慧

强力推动 多措并举 加快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步伐

——访水利部农村水利司巡视员李远华

农村水利工作直接关乎“三农”，关乎民生，关乎国家粮食安全和饮水安全，关乎广大农民群众的幸福安康。近年，农村水利投入持续增加，农村水利建设任务愈加繁重，农村水利基础设施不断加强，农村水利的社会关注度和影响力也日益提高。按照水利部党组的要求和部署，农村水利工作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确保农村群众的饮水安全，确保我国粮食生产连续七年获得丰收，为维护农村社会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近日，本刊记者就2010年农村水利工作采访了水利部农村水利司巡视员李远华。

中国水利：2010年，农村水利工作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推进民生水利新发展方面取得了哪些成绩？

李远华：农村水利直接关系我国农业稳定发展和农产品有效供给，对保持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有支撑作用；直接关系防灾减灾工作的成效，对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起关键作用；直接关系农民群众切身利益，对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生活质量、保障农民身体健康有基础作用。2010年，在水利部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强力推动下，农村水利工作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切实把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作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基础工程来部署，作为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重要方面来推进，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大举措来实施，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好于往年的新成绩。

一是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任务提前40天完成。2010年，中央投资200亿元，地方配套107亿元，建成集中供水工程5万处，解决了6177万农村居民和师生的饮水安全问题，提前40天完成国务院确定的解决6000万人饮水安全目标任务。截至11月中旬，全国累计解决了2.16亿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占“十一五”规划任务的135%，占全国总规划任务的68%。

二是农田灌排设施更新改造全面加速。2010年，下达中央投资计划资金78.9亿元，实施了310处大型灌区、50处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以及87处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截至目前，包括其他专项规划安排的投资，完成规划投资任务的大型灌区总数已达到72处，其中2010年完成骨干工程改造规划投资任务大型灌区33处；农业节水规模效应不断显现，2010年底全国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

三是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实现重大突破。在完成第一批400个重点县年度建设任务的同时，采取竞争立项的方式，启动了第二批450个重点县建设，有效调动了县乡两级党委、政府和群众的积极性，为重点县建设管理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继续推进实施新疆和宁夏中部干旱带节水灌溉工作的同时，安排小型农田水利建设专项资金5000万元，积极推进东北玉米膜下滴灌示范项目建设，引导东北地区农业生产向现代农业方向转变。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积极推进节水机械购置补贴政策落实，1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已将节水灌溉机械纳入农机具购置补贴范围。

四是节水灌溉示范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为促进节水灌溉综合技术的应用和推广，不断探索和创新节水灌溉工程良性运行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引导和推动全国节水灌溉健康发展，2010年，中央安排节水灌溉增效示范项目建设资金2亿元，在2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142个节水灌溉增效示范项目；中央下达牧区节水灌溉示范项目建设资金1亿元，在14个省（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87个牧区节水灌溉示范项目。

五是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再掀高潮。去冬今春，全国累计完成投资1504.02亿元，较上年增加21.7%，其中各级财政投资1109.4亿元，较上年增加25.3%。出动机械台班1.43亿个，较2009年增加18.2%；完成土石方76.2亿 m^3 ，较上年增加10.4%。累计投入工日30.21亿个，较2009年增长13.2%，是农村税费改革后最多的一年。同时，其他综合效益指标均较2009年有明显增长。11月中旬，国务院召开了全国冬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电视电话会议，回良玉副总理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目前，各地已按会议要求掀起了今冬明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高潮。

六是农村应急供水保障工作成效显著。2010年我国自然灾害频发、多发、重发，特别是年初西南五省（自治区）特大干旱、青海玉树地震、甘肃舟曲特大泥石流，以及多处强降雨自然灾害，造成灾区部分群众生活用水困难。按照水利部党组的要求和部署，农水司和各地农水部门及时了解灾区农村供水设施损毁、抢修及应急供水情况，督促指导各地开展水毁工程修复。此外，与全国妇联发展基金会一起，在陕、甘、宁、川、桂、滇6省（自治区）启动实施“母亲水窖”共建活动试点工作。与中央统战部联合，在贵州省毕节

地区赫章县建设 1.2 万处“同心水窖”,解决分散的 5.1 万人饮水问题。参与重庆和贵州两省(直辖市)农村水利对口扶贫,为贫困地区脱贫致富提供农村水利支持和保障。

中国水利:农村水利工作涉及面广,任务艰巨。为确保完成 2010 年农村水利各项目标任务,采取了哪些措施?

李远华:农村水利工作面广量大,小型分散,建设任务重,管理难度大,又好又快地完成建设任务,提升管理水平,确保质量和效益,强化保障措施极为关键。2010 年在总结以往成功经验和教训的基础上,采取了一些行之有效的措施。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与各省签订责任书,明确饮水安全、大型灌区节水改造等项目年度建设任务与要求,明确责任分工,将责任落实到具体项目和项目责任人,要求各地 100% 落实配套资金,投资计划 100% 完成,工程质量 100% 合格,并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度。

二是强化前期准备。从直接影响项目实施进度、质量和效益的项目前期工作入手,督促各地提前完成初步设计或实施方案编制、报批,提前做好配套资金预算和编制,提前做好招标投标等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中央投资计划下达后能够迅速开工建设并及早发挥效益。

三是强化监督检查。为规范建设管理行为,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采取召开现场会或视频会督办、现场检查、重点督察,以及信息周报、旬报、月报通报和媒体监督等方式,督促各省加强施工组织协调,加大配套资金落实和质量监督力度,加快工程建设进度。

四是强化整改到位。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梳理和分析,制定落实整改方案,帮助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措施,督促项目法人和建设单位逐一整改到位。同时建立约束激励机制,对施工进度慢、问题较多或整改不落实的,调减下年度项目安排和投资计划。

五是强化建后管护。在加大公益性工程“两费”落实力度、扶持群众性管水组织的基础上,大力推广以县为单位建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总站和工程运行维修基金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并与国家发改委、卫生部联合出台了《进一步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保障工作的通知》,对农村饮水水质保障提出了明确要求,确保工程长久良性运行。

中国水利:2010 年既是“十一五”的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二五”打基础的关键之年,这一年的工作有着不同寻常的意义。综观全年,农村水利工作的亮点和特点有哪些?

李远华:2010 年是农村水利投入最多、任务最艰巨和要求更高的一年,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建设任务重。2010 年,中央农村水利项目投资达 360 亿元,建设任务是“十一五”期间最重的一年。以农村饮水安全为例,2009 年解决了 6 069 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但 2008 年第四季度就开始工作,完成目标任务用了 14 个月的时间。2010 年的目标任务也是 6 000 万人,但完成任务的时间只有 10 个月,其艰巨程度、建设任务远远大于往年。

二是建设进度快。与前几年相比,2010 年农村水利各重点项目建设进度都是最快的,其中,国务院确定解决

6 000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的建设任务已提前 40 天报捷;预计到 2010 年 12 月底,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可完成中央投资的 59%,较 2009 年度同期增加 10 个百分点;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可完成总投资的 50%,较第一批同期增加 10 个百分点;节水灌溉示范和牧区水利项目可完成投资的 80%,较 2009 年同期增加 15 个百分点。

三是基础和管理工作实。加快了农村水利条例的立法进程;结合各重点农村水利项目实施情况审计、检查、总结和评估,以及工程建管体制机制调研成果,基本完成了“十二五”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完成了农业灌溉用水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农村水利管理信息系统基本建设并投入正式运行,通过信息系统初步实现了项目建设动态监管和销号预警机制;积极组织对口技术援助,建立了规划和重大课题研究专家论证、咨询制度,大规模开展了基层水利技术人员培训,共计 5 200 多人次;制定了大中型灌区、泵站工程运行管理考核标准和农村饮水安全建设检查与年度考核办法等制度。

中国水利: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对新时期水利工作作出了明确安排和部署,水利事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可以预见,2011 年农村水利工作任务将更加繁重。2011 年农村水利工作的重点有哪些?

李远华:2011 年和“十二五”时期,是我国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重要时期,是大力发展民生水利的关键时期,也是农村水利发展改革的攻坚阶段。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要以水利为重点,对水利发展改革作出重要部署,这对农村水利事业发展既提供了重要机遇,也提出了更高要求。2011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起步之年、开局之年,做好农村水利工作非常重要,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按照水利发展改革的新要求,围绕农业提高防洪抗灾能力和综合生产能力、供水保障能力,大力加强民生水利建设,加强抗旱水源工程建设,加强农田灌排体系建设,多渠道、大幅度增加资金投入,多措施、大力度创新体制机制,多方面、大力度整合各种资源,多层次、大范围动员社会力量,扎实搞好农村水利建设,大力促进农村水利再上新台阶。2011 年将重点抓好八项工作:

一是抓紧完成“十二五”农村水利发展相关规划的编制和报批工作。紧紧围绕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水利工作三大目标和十项任务,以及十七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科学制定“十二五”规划的要求,进一步集中力量,抓紧做好农村饮水安全、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小型农田水利工程、节水灌溉、牧区水利等专项规划的编制、修订和报批工作,为“十二五”农村水利科学发展打好基础。同时督促各地加快完成省级、县级规划及年度项目实施方案。县级规划要求将项目落实到乡到村。积极落实前期工作经费和项目管理经费,切实加强项目勘测、审查论证、技术咨询、项目验收等工作。严格按照规划审批项目,严肃审批程序。

二是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按照确保 2013 年年底解决规划内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的目标要求,健全责任制,进一步加快建设进度,在科学规划与论证的基础上,统筹解决新增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总结和推广各地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因地制宜地采用不同的供水方式,鼓励发展适度规模集中供水,优先考虑城乡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要按照建管并重的原则,规范建设管理,建立健全受益农户全程参与机制,形成合理水价制度,强化工程运行管理,严格水源保护和水质监测,确保让农民喝上洁净水、放心水,确保 2011 年再解决 6 000 万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

三是加快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和大型排灌泵站更新改造。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从 2011 年起加大中央投资力度,加快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涉及的 268 处大型灌区节水改造步伐。在保证年度销号 30~40 处大型灌区基础上,对规划剩余投资、工程量按照灌区任务轻重进行排队,提出中央不同投资规模下灌区销号的数量和进度,确保 2020 年前基本完成大型灌区节水改造任务;力争从 2011 年起大幅度增加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投入,突出做好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涉及的 666 处重点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力争当年完成 70 处中型灌区节水改造任务。力争从 2011 年起启动 1 万~5 万亩中型灌区的节水改造。加快《全国大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规划》实施进度,在全面完成已开工 99 处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任务的同时,力争 2011 年再完成 20 处大型排灌泵站更新改造任务。

四是加大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力度。在抓好前两批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年度建设任务的同时,积极争取财政部支持,力争 2011 年大幅度增加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规模,启动第三批重点县,以县级农田水利综合规划为依托,整合相关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力争尽快扩大重点县建设数量,并逐步覆盖所有农业生产大县,以重点县建设为抓手,加强灌区田间工程、山丘区小型水利工程和抗旱水源工程建设,加快中低产田改造;积极争取开辟山丘区水利建设专项资金,在华北、西北、西南等贫困山丘区,因地制宜开展塘坝、水窖等雨水集蓄利用工程建设,配套管道输水、简易喷微灌等设施,发展补灌面积,解决粮食自给、发展经济作物种植、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以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补助专项资金为引导,搞好今冬明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特别是要引导农民通过民主议事、“一事一议”方式,加大对自己受益的农村水利工程的投工投资力度。

五是大力发展节水灌溉。进一步明确包括节水灌溉在内的农田水利建设责任主体、投入政策等,尽快建立政府牵头、相关部门参与的节水灌溉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工作合力;力争 2011 年大幅度增加中央节水灌溉示范项目投资规模,在新疆棉花与西红柿膜下滴灌、东北玉米膜下滴灌和果树微灌区启动节水灌溉规模化示范片建设;因地制宜地推广先进适用的节水灌溉技术,加大设施农业、经济作物种植区、城市近郊和水资源短缺地区节水灌溉技术推

广力度;简化程序与手续,千方百计调动农民和地方政府推广节水灌溉的积极性;加大节水灌溉科技创新投入,大力研发先进适用、符合国情的节水灌溉技术与设备,发展农业高集用水集成技术,加快成果转化应用,积极推广应用一批高效、节水、降耗的新型节水灌溉产品;力争大幅度增加中央牧区节水灌溉饲草料地建设投入规模,促进牧区草原生态恢复和改善。

六是多渠道加大农村水利投入。解决投入问题是推动农村水利事业又好又快发展的关键。2011 年,要按照总量持续增加,比例稳步提高的要求,积极协调中央有关部委支持,切实加大中央财政投入、基建投资和国债资金、土地出让收入等向农村水利重点倾斜的力度,督促各地进一步加大以省级财政投入为重点的地方配套资金落实力度,以满足工程建设需求。同时,积极引导和鼓励各地进一步拓宽农村水利投融资渠道,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多渠道解决资金不足的矛盾。

七是加快建立和完善农田水利建设新机制。力争农村水利条例进入正式立法程序。全面完成县级农田水利综合规划的编制工作,以规划为依托,整合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补助、农业综合开发、国土整治、扶贫和以工代赈等用于小型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发挥资金合力,并把规划作为安排财政补助的依据;加快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导、农民自愿投入为主体、其他社会投入为补充的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大中央和省级财政对农村水利的扶持力度,适度安排长期、低息的政策性贷款,引导农民积极投工投劳,鼓励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参与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大力组织农民投工参加当地农田水利建设;积极探索长效良性运行机制。继续深化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加大公益性工程管理人员经费和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的落实力度,加快水利工程确权划界,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着力推行农田水利设施运行和维修养护财政补贴制度,重点解决高扬程泵站、高运行成本供水工程财政补贴问题,出台工程投资、建设用地、运行用电和所涉税费减免等优惠扶持政策。积极推进小型农田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大力发展农民用水户合作组织,对其能力建设给予必要的扶持。加大农业用水计量配套设施建设,完善水价形成机制,积极推行终端水价、用水计量、按方收费的制度。要着力加强乡镇水利站、抗旱服务队、灌溉试验站等农田水利基层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合理设置乡镇和灌排区域水利管理机构。

八是抓好监督检查和舆论引导。加强农村水利项目建设进度督导,从设计方案、资金使用、招标投标、施工管理、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等各个环节入手,加强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和项目稽查;修订完善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完善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强化项目信息化管理手段;继续推进农村水利建设管理体制改革,针对农村水利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及时研究提出解决的新办法、新举措。同时,大力加强农村水利宣传工作,努力营造农村水利改革发展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本刊记者 张金慧

强化措施 狠抓落实 开创水利安全监督工作新局面

——访水利部安全监督司司长王爱国

随着水利建设管理任务的日益繁重,加强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保障各项水利建设和管理任务落实也日益艰巨,形势紧迫。2010年,水利安全监督各项工作形势如何?采取了哪些措施确保这一年各项水利建设事业实现安全生产、顺利实施?日前,本刊专访了水利部安全监督司司长王爱国。

中国水利:2010年,围绕水利中心工作,水利安全监督方面重点开展了哪些工作?取得了哪些主要成效?

王爱国:一年来,在水利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部有关单位和各地水利部门的大力支持配合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水利中心工作,明确目标,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克服各种困难和问题,扎实推进水利安全监督各项工作,全国水利安全生产总体形势保持持续稳定的良好态势,水利稽察工作绩效显著,为全国大规模水利建设的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水利安监工作开创了很好的工作局面。

在水利安全生产监管方面,水利部党组高度重视,陈雷部长多次强调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要求确保“四个安全”;矫勇副部长多次主持召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会议和全国水利安全生产视频会议,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2010年水利安全生产工作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为主线,围绕水利中心工作,认真分析形势,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执法行动、治理行动、宣传教育行动等“三项行动”,加强法制体制机制建设、保障能力建设、监管监察队伍建设等“三项建设”,按照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三个突出”和“三个加强”的有关要求,重点抓好了以下六方面的工作。

一是突出预防为主,着力消除重点领域安全隐患。加大病险水库和黄土高原病险淤地坝等工程除险加固力度,加快解决工程安全隐患,提高防洪标准,落实应急预案,增强抗风险能力。加强了水利工程建设、农村水电、淤地坝、水文测验和重点实验室等重点领域和重点时段的安全监管,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大检查力度,消除安全隐患,强化生产安全事故预案编制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是突出加强监管,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加大了对违反水利建设安全生产准入条件、违反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规定、违反水利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规定、无证上岗、“四无”小水电站建设、无证和不按许可要求采砂等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专项打击力度。针对个别较突出的生产安全事故加大了督导力度,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通报。

三是突出责任落实,加强安全考核。修订了《水利部安

全生产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明确了工作职责,形成了综合监督与专业管理相结合的水利安全生产监管新格局。全面落实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和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局面,积极探索建立水利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使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级领导“一岗双责”制度真正落到实处。

四是切实加强宣传教育和队伍建设,增强安全意识,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抓手,组织开展了水利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制作张贴水利安全生产宣传画以及“民生水利与安全发展”有奖征文等活动,增强了广大水利干部职工的安全意识。安监司被评为“2010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先进组织单位”。组织编写了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培训系列教材,先后开展了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编制及救援演练等教育培训活动,特别是加强了对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三类人员”安全生产的培训考核。督促和指导各流域机构及地区的水利安监队伍建设工作,七大流域机构和25个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成立了专门的安监机构,其余省(直辖市)也进一步强化了安全监管职能,初步形成了部省级水利安全监督工作体系,安全监督工作实现了从分散化管理向专业化管理转变。

五是切实加强安全基础工作,促进水利安全生产长效监管。制定了《小型水库安全管理办法》,明确了工程措施、安全管理、应急处置和监督检查等要求,进一步理顺了小型水库安全管理体制。修改完成了《水利建设项目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设计规范(报批稿)》,组织开展了水利工程项目安全评价管理办法、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水利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体系等的研究制定工作。建立了水利安全生产专家信息数据库,开展了水利行业安全资质(资格)管理体系和安全评价、评估体系研究。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进一步完善水利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安全事故预警和应急救援机制,积极组织应急演练,提高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六是切实加强协作联动,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加强综合监督和专业管理的协作联动,既充分发挥安全监督部门的综合管理作用,又充分调动各专业部门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积极性,与防汛检查、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违规水电站清查整改等紧密结合,加强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和落实。同时,加强与国家能源局、安监总局和电监会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组织开展水库大坝安全检查调研和安全风险管理研究,提出加强

安全管理的对策建议。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2010年11月,水利部成功组织召开全国水利安全生产工作会,进一步理清了思路,明确了目标,部署了工作,增强了进一步做好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自觉性和自信心。

在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稽察方面,2010年以确保大规模水利建设顺利进行为目标,以项目稽察和整改落实为抓手,加强制度建设、队伍建设和基础建设,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是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抓好各类项目稽察。围绕民生水利大发展,以全国水利厅局长会议确定的“三大任务”和10项工作为中心,以投资重点领域和管理薄弱环节为重点,一年来共派出6个批次87个稽察组,稽察了304个项目,共查出各类主要问题1184个,下发稽察整改通知304份,编印《水利稽察要情》6期。稽察中针对项目实施基层化等水利建设新特点,注重发挥指导和帮扶功能。

二是加大复查,督促整改,突出抓好稽察整改年各项工作。为抓住整改这个关键环节,切实提高水利稽察绩效,水利部将2010年确定为“稽察整改年”,组织各地对2007—2009年水利部稽察的471个项目的整改情况进行了自查,对21个省115个项目进行复查,采取建立整改责任制、挂牌督办、加大惩处力度等有力措施督促各地整改。从自查情况看,整改完成率达到90%,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进一步提高,违规违纪资金基本得以纠正,基层项目管理进一步加强,水利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情况明显好转,初步达到稽察整改促提高的效果。

三是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切实抓好稽察队伍建设。针对稽察队伍中存在的人员结构和管理方面的问题,出台了《水利部稽察人员选聘和管理办法》,按照部领导“老中青结合、退休和在职人员结合”的要求,重新选聘出32名稽察特派员和200余名稽察专家,进一步加强对特派员助理的考核管理,先后两次组织全体稽察特派员、特派员助理及部分稽察专家400余人次进行培训。稽察队伍在人员年龄结构、知识结构和专业水平等方面都得到改善和提高。

四是积极探索,苦练内功,稳步推进稽察基础工作。开展了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稽察体制机制研究、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稽察方式方法优化研究和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稽察整改政策研究、稽察工作成果分析研究、11号令修订立法研究等5项课题的研究工作;修订完善了《水利工程建设稽察工作手册》,明晰稽察工作的程序和要求,组织编印了《水利稽察法规汇编》;先后两次召开座谈会,指导流域机构和地方水利稽察工作走上正规化、法制化、科学化。

中国水利:面对水利安全监督工作的形势和特点,如何认识加强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2011年有哪些新打算?

王爱国:纵观2010年水利安全监督工作,主要有以下三个突出特点:一是有力地推动了水利安全监督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指导流域机构和地方做好起步阶段的安全监督工作,全国水利安全监督工作逐步走上了专业化和规范化管理的轨道。二是突出整改落实,采取有力措施,落实责任,加大复查和违法行为处罚力度,确保安全生产隐患和稽察发现的问题整改落实到位。三是着力夯实基础工作,完善

制度法规体系,努力形成了有序、高效的水利安全监督长效机制。应该说在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全系统的共同努力,2010年水利安监工作打开了很好的工作局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贯彻落实中央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的需要相比,与当前水利发展的形势要求相比,与部党组对安监工作的重视和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我们要进一步认清形势,明确目标,强化措施,站在水利发展改革全局的高度认识加强水利安监工作的重要性,全力做好新时期的水利安全监督工作,为推进民生水利大发展提供基础支撑。

2011年,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任务依然艰巨,责任十分重大,我们将在水利部党组的坚强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水利厅局长会议精神,进一步理顺安全监督管理体制,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监管措施,充分发挥监督主体的作用,努力开创水利安监工作新局面,为水利事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新贡献。

水利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思路和重点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坚持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健全法规制度、完善监管体系、落实目标责任、加强队伍建设、夯实工作基础为重点,构建水利安全生产监管长效机制,最大限度减少水利生产安全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水利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和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一是切实抓好国务院《通知》的贯彻落实。确保《通知》中提出的各项规定、要求落到实处。二是继续深化“安全生产年”各项工作部署。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逐一对照检查,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加大工作力度,从源头上加以研究解决,进一步巩固“安全生产年”工作成果。三是抓好打击非法违法专项行动和隐患排查治理的督促落实。建立打击非法违法行为的长效机制,建立水利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加快诚信体系建设。四是夯实水利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开展《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修订工作,制定出台《水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办法、技术标准。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稽察工作的思路和重点是:以保证大规模水利建设“四个安全”为目标,以民生水利工程和水利薄弱环节建设项目为重点,加大稽察力度,狠抓整改落实,全力做好水利建设项目稽察工作,促进水利建设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一是进一步加大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村饮水安全、大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中小河流治理等项目的稽察力度,优质高效地完成项目稽察工作任务。二是对“稽察整改年”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加大复查力度和处罚力度,确保整改落实到位,进一步提高水利稽察绩效。三是完善水利稽察体制机制,推动流域机构、省级水利稽察机构和队伍建设,形成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四是转变方式,创新方法,全面提高稽察工作水平和质量。加强调查研究,创新工作理念,及时转变稽察工作内容和方式方法。启动安监信息系统稽察模块运行,做好稽察人员培训,推进稽察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稽察工作质量。 ■

本刊记者 李建章

全面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为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保障

——访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张志彤

防汛抗旱工作事关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回首2010年,从年初的西南大旱,到玉树地震,再到甘肃舟曲特大山洪地质灾害,注定2010年是不平凡的一年。大难方显大爱,风雨见证真情。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防汛抗旱指挥部门与历史罕见的特大洪水、突如其来的特大山洪、旷日持久的特大干旱和频繁发生的台风灾害进行了顽强斗争,赢得了防汛抗旱工作的全面胜利。近日,本刊记者就这些方面采访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张志彤。

中国水利:2010年发生的洪涝、干旱、台风和山洪、泥石流、滑坡等各类灾害给人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请您介绍一下2010年的汛情、旱情、灾情有哪些特点。

张志彤:2010年我国水旱灾害频发、多发、并发、重发,各大流域均发生洪水,一些河流发生了超过历史实测纪录的特大洪水,西南、西北、华南局部地区发生多起严重山洪、泥石流、滑坡等灾害,西南地区发生了历史罕见特大旱灾,有7个台风(热带风暴)先后在我国沿海登陆。

与往年相比,2010年的汛情呈现六个明显特点:

一是降雨过程多,局部地区强度大。入汛以来,全国先后出现30多次较大范围的强降雨过程,汛期降雨多呈移动性和重复性双重特点,许多地区日雨量屡破纪录,最大日雨量海南琼海博鳌964mm(10月5日)。

二是洪灾范围广,大江大河超警多。2010年全国洪涝灾害呈东西并发、南北并发、多灾并发态势,七大江河流域的437条河流发生了超警以上洪水,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不同程度发生了暴雨洪涝。洪灾范围之广、大江大河超警之多都是1998年以来最多的。

三是洪水量级大,江河洪峰水位高。2010年全国有111条河流发生超过历史纪录的特大洪水,20多条主要河流发生了超过历史纪录的特大洪水,长江上游发生了1987年以来的最大洪峰流量,超过1998年。三峡水库7月20日8时入库洪峰流量达70000m³/s,为建库以来最大洪峰。松花江白山水库7月29日最大入库洪峰流量13200m³/s,超过历史最大入库流量,重现期超过100年。

四是险情灾情多,洪涝灾害损失重。截至2010年12月1日统计,全国有258座县级以上城市受淹,农作物受灾1786.7万hm²,受灾人口2.1亿人,倒塌房屋227万间,直接经济损失3745亿元,其中水利设施直接经济损失692亿元。与2000年以来均值相比,农作物受灾面积偏多近六成,受灾人口偏多四成,死亡失踪人数偏多1.2倍,倒

塌房屋偏多1倍,直接经济损失偏多2.7倍。

五是山洪灾害频发,西部地区灾害多。2010年山洪灾害发生之多、灾害损失之重、人员伤亡之大十分罕见。据统计,2010年全国共发生特别重大山洪灾害过程(死亡失踪人数30人以上)20起,重大山洪灾害过程(死亡失踪人数在10~29人之间)15起,且主要集中在甘肃、四川、陕西、云南、贵州等西部地区。

六是台风登陆晚,生成登陆活动集中。2010年我国热带气旋活动前期相对偏弱,后期活动显著集中。截至10月22日,西北太平洋及南海共生成14个热带气旋,其中有7个热带气旋在我国沿海登陆,生成登陆比例高达50%,仅次于2008年(59%)。

2010年的旱情灾情也在四个方面异于往年:

一是因旱饮水困难突出。4月初,全国就有2595万人、1844万头大牲畜因旱饮水困难,比多年同期分别偏多127%和106%,其中80%集中在西南5省(自治区、直辖市)。

二是受旱区域集中,持续时间长。2010年我国重旱区域主要集中在西南和华北北部地区,云南、贵州、广西、重庆、四川、内蒙古、山西、河北及甘肃9省(自治区、直辖市)作物干枯面积、因旱饮水困难人数占全国九成以上,云南、贵州、广西重旱区持续受旱时间长达半年,为历史罕见。

三是旱灾损失大。截至12月1日统计,2010年全国耕地累计受旱面积3.98亿亩(2653.3万hm²),农作物受灾面积1.99亿亩(1326.7万hm²),成灾面积1.35亿亩(900万hm²),绝收4008万亩(267.2万hm²),因旱粮食损失168亿kg,经济作物损失388亿元,直接经济损失1509亿元;共有3335万人、2441万头大牲畜因旱发生饮水困难。

四是部分大城市供水短缺矛盾依然突出。由于近年海河流域降水持续偏少,滦河、潮白河水严重偏枯,受此影响,北京、天津供水水源严重不足。同时,珠江流域汛后来水偏枯,澳门、珠海等珠江三角洲地区供水形势也十分严峻。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2010年防汛抗旱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

张志彤:2010年防汛抗旱工作取得了全面胜利,各项工作得到了党和政府的充分肯定,减灾成效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防汛抗旱工作之所以能够取得如此成绩,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国家防总、水利部统一指挥、超前部署,有关部门紧密配合、通力协作的结果;是各级党委、政府和防汛抗旱指挥部门精心组织、狠抓落实的结果;是广大军民顽强拼搏、攻坚克难的

结果;是坚持科学发展观和以人为本执政理念在防汛抗旱工作中的具体体现;是防洪抗旱工程体系和非工程体系不断完善的充分展现;是各级防办能力建设和应急管理水水平不断提升的重要成果。

具体说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确保了大江大河干堤和重要堤防无一决口;二是确保了大中型水库无一垮坝;三是确保了城乡居民饮水安全,保障了工农业生产用水需求;四是有效应对了台风灾害,最大程度减少了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五是成功处置了舟曲等多起重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为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水利保障;六是抗御了历史罕见的西南大旱,为全国粮食生产连续7年增产作出了重要贡献;七是防汛抗旱减灾效益显著,全年抗洪抢险共减淹耕地512万hm²,避免了183座城市进水,抗旱挽回粮食损失3831万吨,减少经济损失2479.34亿元;八是防汛抗旱能力建设再上台阶。

中国水利:应对2010年频发的极端灾害性天气导致的各类水旱灾害,国家防总采取了哪些积极有效的措施?

张志彤: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防汛抗旱工作。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习近平副主席和李克强、回良玉副总理等中央领导十分关注汛情、旱情和灾情,2010年先后410多次作出重要批示和指示,对防汛抗旱和抢险救灾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胡锦涛总书记先后9次对山洪、台风、洪涝、干旱等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加强各项防灾减灾措施,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在防汛抗旱的关键时刻和紧要关头,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先后20多次亲赴广西、云南、贵州、江西、湖南、陕西、湖北、安徽、吉林、甘肃、四川、海南等防汛抗旱前线,慰问受灾群众,指导防汛抗旱和抢险救灾工作。国家防总副总指挥、水利部部长陈雷在防汛抗旱的关键时期,坐镇国家防总指挥中心主持防汛抗旱会商或召开异地视频会商,安排部署防汛抗旱减灾各项措施,并亲率国家防总、水利部工作组在甘肃舟曲连续奋战24天,现场指挥堰塞湖应急处置和河道疏通工作。国家防总秘书长、水利部副部长刘宁在主汛期每天主持会商,及时分析研判全国防汛抗旱形势,研究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国家防总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各项防汛抗旱工作。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和防汛抗旱指挥部门切实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主体,强化监督检查,落实防灾减灾措施,各项防汛抗旱和抢险救灾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超前周密部署。汛前,国家防总会同监察部联合通报了全国重要防洪工程和重点抗旱地区1898位行政首长防汛抗旱责任人,进一步把责任制落到了实处。先后组织召开了全国防汛抗旱电视电话会议暨国家防总全体会议、全国水库安全度汛视频会议、全国防台风工作视频会议等一系列会议,对各项工作提前进行了安排部署。同时举办了第五期防汛抗旱行政首长培训班,并对七大江河和重点地区组织开展了汛前检查。此外,在每次降雨过程出现或台风登陆前,都对防灾抗灾工作作出针对性的部署,督促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和防汛抗旱指挥部门按照国家防总的要求和部署,主要

领导认真履行职责,提早研究部署了相关工作,及时做好了各项准备工作。

二是完善组织机构,健全规章制度。2010年,水利部建立了防汛抗旱督察制度,增设了6名防汛抗旱督察专员,辽河成立了辽河防汛抗旱协调领导小组,部分省级防办实现了机构升格、领导高配、人员扩编等,各地也纷纷加快了组织机构建设步伐,进一步增强了全国防汛抗旱检查指导和协调督导能力。国家防总陆续出台了关于工作组、防汛抗旱检查、蓄滞洪区应急预案编制、报旱等工作章程和制度,加快了《洪水影响评价管理条例》等法规的出台,完成了防台风、抗旱、洪涝灾害核灾等相关规定的初步编写。信息报送制度、工作预警联动机制、地方防汛抗旱法规条例或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和制度得到进一步的落实,推动防汛抗旱工作法规建设上了一个新台阶,依法治水、依法行政能力得到了进一步增强。

三是修编规划预案,及时应急响应。2010年国家防总在规划和预案建设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防汛抗旱工作基础更加扎实。《全国抗旱规划》已通过水利部审查后上报国务院,《全国旱情监测规划》编制完成并报水利部审查;完成了全国山洪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规划,启动了1836个县级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建设;及时批复三峡—葛洲坝水利枢纽调度运用方案和开展长江、海河流域等有关河流洪水调度方案编制。以预案为基础的应急响应更加及时到位,国家防总全年先后启动防汛应急响应29次,召开防汛会商180多次,组织重点地区、重点流域防汛抗洪异地视频会议13次,发出紧急部署和调度命令210多个,向防汛抗洪一线及时派出工作组或专家组210多个,争取中央财政及时安排下达度汛应急资金和特大防汛抗旱经费27.94亿元,先后42批次紧急向地方调拨防汛抗洪物资价值约8500万元。

四是加强科学调度,强化抢险避灾。各地严格按照国家防总要求,科学制定防御洪水、抗击干旱调度方案,精心调度现有各类水库和水电站,有效地减轻了下游防洪压力,保障了抗旱生产生活用水。在2010年长江、汉江、松花江等洪水防控过程中,国家防总、流域防总会同有关省防指通过优化调度,充分发挥了水库拦洪错峰作用,避免了干支流洪水遭遇,最大程度减轻了下游的防洪压力。在西南地区抗旱的关键时期,对西南地区大中型水库、水电站实施统一调度,发挥水利水电工程抗旱骨干作用,组织协调10个省(直辖市)的水利部门、七大流域机构和部分科研单位开展对口帮扶和支援。在抗旱保供水方面,组织实施了引黄济津济淀应急调水、引黄济冀应急调水和珠江枯水期水量统一调度,并超前部署了2010—2011年度枯水期珠江水量调度工作。在2010年的抗洪工作中,国家防总和各地防指狠抓抢险和群众避险工作,高效落实人员转移措施,适时转移台风影响区、山洪灾害易发区、受洪涝灾害威胁区和发生严重险情的水库下游区等危险区域群众共计1745万人次,最大程度地减少了人员伤亡。8月8日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陈雷部长、刘宁副部长率工作组和专家组第一时间赶赴灾区,并坐镇前线24天,按照“安全、科学、迅速”的指导原则,组织抢险部队,

通过采取爆破松动、机械掏挖、溯源冲刷等综合措施,形成窄河深槽急流的泄流通道,以最快速度下泄堰塞湖存蓄水量,胜利完成了白龙江淤堵河道清淤疏通任务。

五是加强信息报送,加大宣传力度。2010年的信息报送工作呈现数量大、质量高、速度快、内容全的良好局面,国家防办共编发上报《防汛抗旱简报》606期,编发《防汛抗旱信息》28期,编发上报中办、国办每日值班信息120多期、旬报34期、月报7期、季报3期、专题报告50多件,各地共向国家防办报送防汛抗旱信息3049件,其中汛旱灾情类1315件,工作部署类1171,日常工作类563件,为党中央、国务院第一时间掌握相关情况,及时开展抗灾部署取得了主动权。国家防办全年编发国家防总汛(旱)情通报173期,举办新闻发布会3次,及时组织召开数次新闻通气会和网络在线访谈,制作并协调中央电视台播放防汛抗洪公益广告,流域和省级防办全部明确了新闻发言人,逐步建立了防汛抗旱新闻发布制度,及时发布了本地区防汛抗旱权威信息,为2010年防汛抗旱工作创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六是各方团结合作,齐心协力抗灾。国家防总、水利部从防汛工作指导、汛情雨情测报、防洪工程调度、防汛经费补助和物资调拨等方面全力支持地方抗洪抢险;中宣部、广电总局积极组织防汛抗洪救灾减灾的宣传报道;国家发改委积极安排水利建设和水毁工程修复资金;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全力做好防汛抗洪通信保障、抗洪产品应急保障和灾区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民政部及时调拨救灾物资,安置受灾群众;财政部及时下拨抗洪抢险和各项救灾资金;国土资源部加强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防御;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和铁道部及时做好防汛物资运输保障工作,铁路部门开出救灾专列260列;卫生部组织做好伤员医疗救治和灾区卫生防疫工作;气象、海洋、水文等部门及时发布预报和预警信息;解放军、武警官兵、公安民警承担了大量急难险重任务,在防灾减灾工作中发挥了突击队作用。据统计,2010年汛期解放军、武警部队累计出动部队59万人次、民兵预备役100.6万人次、车辆5.9万台次、舟艇1700余艘次,参加防汛抗台772次,转移、解救群众30.76万人,加固堤坝43.4km,疏通河道242.4km;全国公安机关共参与抢险救灾2.3万次,出动警力237万人次、警车49万台次,救助、疏散群众376万人次,抢救和保护财产价值79.2亿元,排查化解因洪灾引发的各类纠纷5900余起,圆满完成了各项抗洪抢险救灾任务,切实维护了灾区社会治安秩序。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2011年将重点开展的工作。

张志彤:2011年防汛抗旱工作,将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回良玉副总理在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陈雷部长和刘宁副部长在2010年12月上旬召开的全国防汛抗旱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安排部署,从防汛、抗旱和应急管理三个方面扎实做好各项工作:

一是全力做好防汛工作。江河防洪、水库防洪、山洪灾害防御、台风防御和城市防洪依然是防汛抗旱工作的

重中之重。江河防洪主要是抓紧水毁水利工程修复及除险加固工作,抓紧完成大江大河防洪工程建设,加快中小河流治理步伐,搞好洪水调度,落实好抢险队伍和物资储备,加强工程巡查,做好蓄滞洪区运用准备,落实人员撤退转移的预案和准备措施。水库防洪突出抓好病险、震损、在建水库和水电站安全度汛,逐一明确防汛行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防汛指挥调度权限和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审批权限,确保水库和电站的管理、预案、制度、队伍、物资到位,强化应急值守、预报预警和转移避险工作。山洪灾害防御重点确保全国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项目的进展和质量,着力加强基层责任体系建设,尽快形成县、乡(镇)、村、组、户完整的基层防御体系,加大宣传和培训力度,提高广大基层干部群众自防、自救和互救能力。台风防御要进一步落实预测预报预警、人员转移避险、船只回港避风等各项机制,进一步加快以海堤达标建设为主的防台风工程体系建设,推进船只与港口防台风安全管理、沿海地区房屋防台风建设指导、防台风转移避险人员安全管理等工作。城市防洪主要是依法加大统一管理、统一指挥和统一调度的工作力度,统筹考虑城市外洪内涝问题,科学确定防洪排涝标准,加快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健全城市洪水应急管理体系,着力改善城市灾害性信息的预报预警,广泛开展城市防洪排涝知识宣传。

二是切实抓好抗旱工作。抗旱减灾工作一方面从加强工程建设和抗旱减灾管理体系建设两方面入手,另一方面加强抗旱基础研究工作。在工程建设上,以大型骨干水源配置工程为中心,建设大、中、小型水源调蓄工程,同时因地制宜地建设类型多样、覆盖面广的抗旱应急水源工程体系,尽快修订完善《全国抗旱规划》并上报国务院审批实施。在抗旱减灾管理体系建设上,继续加强抗旱机构和能力建设,加强跨省、跨流域抗旱应急水量调度和管理,加强旱情监测预警分析评估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抗旱保障体系,加大抗旱经费投入力度,加大抗旱服务组织支持力度,积极推进抗旱物资储备。抗旱基础研究工作着重从干旱频率及旱情综合评价体系、干旱特征值及水文报旱制度、旱情监测预警及旱灾评估、抗旱能力评价、干旱风险管理、抗旱效益评价等方面深入开展研究工作。

三是着力提高应急管理能力。进一步落实责任制,按照行政首长负责制的要求和分级管理的原则逐级逐部门将防汛责任落实到人,积极探索建立适合本地实际的防汛抗旱督察制度。加快推进洪水影响评价条例的立法工作,继续做好各类防汛抗旱预案的修订完善工作,提高预测预报水平。进一步推进防办能力建设,强化抢险队伍建设和物资储备。加强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确保重大汛情、旱情和灾情以及防御措施宣传不遗漏。做好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二期工程建设,确保二期工程建设顺利实施。另外,加快开展全国水旱灾害风险区划,完善水旱灾害风险管理的法律法规体系和风险补偿机制,探索建立洪水干旱保险制度,努力减少和化解水旱灾害风险。

本刊记者 张智吾

努力推动机关党的建设 为民生水利新发展提供思想政治保证

——访水利部直属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刘学钊

2010年,在水利部党组的坚强领导和各级党组织的大力支持配合下,水利部直属机关党的建设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为根本任务,以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主线,以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和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为重要实践载体,努力推动机关党的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日前,本刊专访了部直属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刘学钊。

中国水利:水利部直属机关党委提出以努力推动机关党的建设走在基层党组织建设前头的思路抓党员队伍思想政治建设。请问2010年机关党委在服务中心、建设队伍方面主要开展了哪些工作?

刘学钊:一年来,部直属机关各级党组织始终把思想理论建设摆在首位,以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和全面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为实践载体,注重抓理论武装,抓思想教育,抓干部培训,抓舆论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明显提高,为完成水利中心任务提供了政治和思想保证。

一是深入抓好创先争优活动。按照中央部署和要求,把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作为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的有力抓手,作为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的经常性工作。首先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部党组书记、部长陈雷同志为组长的水利部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编印《学习手册》,通过召开创先争优领导小组会、全委会、推进会等,做到上下联动、指导推动、示范带动、党群互动、考核驱动。与此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开办专题网站,编发创先争优简报70期,专报8期,刊发信息775篇,同时在《中国水利报》开辟了“我身边的共产党员”专栏,营造创先争优、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其次围绕水利中心工作,精心设计载体,通过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创先争优活动联系点,创建“党员示范岗”和“党员示范窗口”,实行公开承诺、领导点评,开展“五比五看”等活动,化无形为有形,使比学有榜样,赶超有目标。再次以实际行动确保创先争优活动取得实实在在成效。我们紧紧围绕水利科学发展开展活动,把创先争优贯穿到2010年防汛抗旱救灾、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上,落实到发展民生水利、保障和改善民生上,落实到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水利保障能力上,在保障水利中心工作完成中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水利部创先争优活动取得阶段性成果,得到中组部、中央活动办、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的肯定,水利部副部长、部

直属机关党委书记周英同志作客人民网介绍了水利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经验,国家防办还应中组部邀请到创先争优培训班上介绍经验。

二是扎实抓好学习型党组织建设。首先,按照中央和部党组的部署,以增强学习的自觉性为重点,加强教育引导。部党组中心组带头学习,党员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发挥了学习引领和学习表率作用。机关党委印发了《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等指导性文件,通过举办理论讲座、召开专题研讨、推荐学习书目、举办学习交流会等多种形式,引导党员干部营造重视学习、崇尚学习、勤奋学习的良好氛围。其次,以增强学习的有效性为重点,丰富学习载体。组织开展了“创建学习型党组织,争做学习型党员”主题活动,广泛开展读书征文、青年讲坛、辩论赛、演讲赛、参观考察等活动,引导党员干部通过加强学习做到与提高思想水平、提高业务能力、解决实际问题三结合。机关党委还举办了“直属机关党务干部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专题研讨班”,推进工作向纵深发展。再次,以增强学习的持久性为重点,建立长效机制。通过落实学习经费,加强党校、网络课堂等学习阵地建设,进一步完善学习激励制度、自主选学制度和成果转化制度。加强党委(党组)学习管理,严格“三会一课”制度,完善学习通报、学习考核评价制度,开展定期检查和述学评学活动,把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情况作为领导班子考核、党建考核、精神文明建设和创先争优的重要内容。

三是认真抓好干部教育培训。2010年选调了近100名党员干部参加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央党校中央国家机关分校和部党校的学习培训。2010年部党校被中央党校评为“办学先进单位”,被中央国家机关分校评为“2006—2010年优秀办学单位”。另外,利用中央国家机关康铭论坛、中央国家机关理论武装在线、“大讲堂”等平台,为各级中心组和党员干部理论学习服务,组织干部职工近1300人次参加了有关活动。

中国水利:2010年直属机关党委在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活力上有哪些创新?

刘学钊:2010年,部直属机关党委和直属机关各级党组织紧紧围绕水利中心任务,以“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活力”为载体,科学探索,奋勇开拓,取得了一些创新成果。

一是创新思想观念。围绕推动水利科学发展、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加强和改进机关党建工作,直属机关党委明确提出了“部党组想什么,我们就抓什么”的工作思

路,围绕“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活力”活动,组织开展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班,进一步增强各级党组织和党务干部的创新意识。转变就党建抓党建的思维模式,努力使机关党建服务水利中心任务,服务机关工作,服务基层群众。2010年,在应对西南特大干旱、玉树抗震救灾、舟曲抗洪抢险和2010抗洪抢险等急难险重任务中,发动直属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奋勇争先,做到超前部署,及早发动,凝聚力量,精心组织。在向西南三省运送价值80万元应急饮用水中,99名青联委员主动请战;在舟曲抢险救灾一线,有3名职工火线入党。共编印专题简报10期,向中组部、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紫光阁网站报送信息117份,刊发109份,充分发挥了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坚决打赢这4场攻坚战提供了有力保证。

二是创新工作内容。第一,以纪念建党89周年、建团88周年为契机,举办革命歌曲演唱会和“民生水利与青年责任”主题演讲比赛,引导党员干部和广大水利青年增强党员意识、先进意识,唱响时代主旋律。第二,以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为契机,加强抓基层打基础工作,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在防汛抗洪救灾工作中创先争优。第三,以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为契机,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之风,全年组织近40个调研组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宗旨意识、公仆意识,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切实帮助基层解决实际问题。第四,以学习贯彻《廉政准则》为契机,组织开好2010年度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引导党员干部增强自律意识、廉洁意识,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第五,以开展专项治理工作为契机,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充分发挥了水利审计“免疫系统”作用。第六,以推进党建信息化建设为契机,注重网络舆论引导和工作指导作用。设计开通水利青年网、部创先争优活动专题网。一年来,水利部向中组部、中央活动办、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累计编辑报送信息1158份,刊发639份,紫光阁网站的信息量和点击率均在中央国家机关部委中排名第一。

三是创新工作机制。先后出台加强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机关精神文明建设、纪检工作、领导干部建立联系点等指导意见,完善了直属机关党建工作考核制度,细化考核指标,成立考核工作组,完成对水电局、水文局和预算执行中心2009年度的党建考核工作,形成了考核结果报告并上报部党组。建立党建信息手机播报平台,覆盖直属机关所有基层党支部和司局级以上领导干部,及时将水利部党建工作有关信息发送给各基层党组织。注重党建带团建,大力推进水利部青年工作体系建设,成立部青年工作领导小组和青联,为更好地服务青年成长成才、服务水利发展创造了条件。

中国水利:直属机关党委在推动水利系统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10年有哪些举措?

刘学钊:作为部党组团结和联系群众的纽带,作为指导群众经常性精神文明建设的主渠道,部直属机关党委2010年一直在努力推动水利精神文明创建和水文化建设。

一是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大力推进机关文化建设,成功举办首届水歌曲大赛,系统内有30个省(自治

区、直辖市)和19个直属单位超过200名职工参赛,汇聚了一批水歌曲传唱佳作,反映了新时期治水实践体现在水文化建设上的新成果。成功举办庆祝建党89周年革命歌曲演唱会及纪念抗日战争胜利65周年等主题活动。各单位普遍开展了基本国情、基本水情、形势政策等主题教育活动,坚定了干部职工的理想信念,激发了干部职工的爱国热情,鼓舞了士气,唱响了主旋律。通过成功举办水利部迎新春茶话会、迎新春青年联谊会、文化观赏等系列活动,在机关干部职工中营造了生动活泼、健康向上的文化氛围。

二是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健身活动。大力推进全民健身活动,成功举办“银球杯”乒乓球比赛、“团结杯”拔河比赛、“浪花杯”第二届游泳比赛、“水羽杯”羽毛球比赛等四大传统赛事;联合举办了水利系统首届游泳比赛、第二届象棋比赛、第九届桥牌比赛等系统赛事;组队参加中央国家机关桥牌比赛、网球比赛和历时4个月的中央国家机关第三届职工运动会。累计参加各类体育比赛的干部职工超过1100人次。

三是持续推进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注重加强水文化建设,编写水文化建设规划纲要,举办首期水文化培训班。加强精神文明细胞建设工作,对全系统创建情况进行了调查摸底。与建管司、农水司、水电局、水文局、青联分别开展了《水利建设文明工地创建管理办法》《全国文明灌区创建管理办法》《全国农村水电文明站(所)创建管理暂行办法》《全国文明水文站创建管理办法》《水利青年文明号创建管理办法》等的制修订工作,把文明细胞建设引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扎实开展水利职业道德体系建设,与水电局、水文局联合完成农村水电专业和水文专业从业人员行为准则编制工作,部署了第二批4个专业行为准则试点工作。

四是坚持党建带群建,不断加强群团工作。充分发挥群众和社团组织作用,进一步推进和谐机关建设。围绕西南特大干旱、玉树抗震救灾、舟曲抢险等急难险重任务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全年筹集职工捐款190多万元,对困难劳模、困难职工进行了慰问。开展了2006—2009年度直属机关先进工会组织和优秀个人、直属机关十佳(优秀)青年和先进基层团组织、直属机关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举办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0周年暨直属机关女职工联谊会。部团委被评为中央国家机关五四红旗团委创建单位。综合事业局、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和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被团中央授予“青年创业就业见习基地”牌匾。

党的建设是推进民生水利新发展的思想政治保证。2010年,部党组高度重视、正确领导,部机关各司局和在京各直属单位党组织相互配合,共同努力,切实将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到了实处。2011年,我们将按照部党组的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围绕“十二五”水利发展,继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为加快推进水利发展改革提供坚强的思想政治保障。

本刊记者 张瑜洪

积极发挥监督检查作用 为水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访监察部驻水利部监察局局长王星

2010年,监察部驻水利部监察局(简称驻部组局)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委五次全会和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发挥监督检查作用,全面推进水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落实,在教育、制度、监督、查办案件等方面都取得了新进展,为水利建设、改革和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近日,本刊就2010年水利监督检查工作采访了监察部驻水利部监察局局长王星。

中国水利:2010年,按照中央纪委和水利部党组的要求,水利监督检查工作重点抓了哪些方面?

王星:在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委五次全会和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分析水利反腐倡廉形势的基础上,重点抓了七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深入学习贯彻中纪委五次全会和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反腐倡廉工作部署。2010年年初,协助水利部党组召开全国水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全面传达贯彻中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对水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建设各项任务落实提出了具体要求。3月,协助水利部党组召开部务(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和温家宝总理重要讲话精神,要求各单位细化分工,强化措施,把各项要求落到实处。驻部组局还积极协调水利部职能司局,按照中纪委《关于中央和国家机关贯彻落实2010年反腐倡廉工作任务的分工意见》,明确水利部做好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支农惠农资金监督管理、投资体制改革三个方面的工作,研究制定了实施方案。

第二,紧紧围绕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水利中心工作强化监督检查。一是加强对扩大内需新增水利投资项目的监督检查。按照中纪委的统一部署,参与水利专项检查组,对湖北、湖南、河南和国务院南水北调办等19个扩大内需中央水利投资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了检查,督促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牵头对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水利建设项目进行督察,督促地方加强水利资金和项目监管。二是加强水利资金和农水项目监督检查。为落实中央强农惠农政策措施,驻部组局会同水利部农村水利司对农村水利工程建设领域反腐倡廉机制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召开农水项目监督工作座谈会,进一步推动涉农水利项目监管工作。三是认真开展水利重点工程执法监察。在合肥召开治淮执法监察工作座谈会,研究部署治淮工程执法监察工作,讨论修改2010年治淮工程执法监察工作方案并印发各单位实施,加强对水利重点工程“四个

安全”的监督检查。四是针对近年水利项目多、投资大并呈逐年增加的趋势,驻部组局认真分析水利工作形势和监督检查工作任务,超前思索,商请监察部与水利部建立联合监督检查机制,力求在“十二五”期间建立并实施两部联合的水利工程监督检查工作机制。五是认真布置开展巡视工作,加强对领导干部和直属单位领导班子的监督。

第三,深化反腐倡廉教育,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及时转发《关于做好2010年元旦、春节期间加强廉洁自律和厉行节约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对两节期间廉洁自律和厉行节约工作切实增强自律意识,严格遵守各项规定。针对全国水利普查工作经费数量大、时间紧、任务重的特点,及时开展了普查工作廉政警示教育,签订预算单位廉政责任书,积极预防违纪违规现象发生。加强廉政文化建设。充分运用“水利纪检监察信息网”等媒体,广泛开展廉政宣传报道,营造廉政氛围,弘扬水利行业精神和行业正气。

突出抓好《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的学习宣传和贯彻执行,向党员干部发放了廉政准则,并将廉政教育纳入干部培训班和党校教学内容,教育和引导各级干部正确行使权力,预防职务犯罪。

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牵头组织调研,研究出台了《水利部贯彻落实〈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强化党政领导干部的责任意识,推动党政领导干部问责工作落实。

第四,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积极推进水利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把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作为推动水利反腐倡廉建设的基础工作来抓。按照中央惩防体系建设的总体部署和水利部实施办法确定的2010年任务,扎实推进惩防体系建设。一是开展了惩防体系建设检查。组织对直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惩防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考核。二是突出重点,规范权力运行。针对水利建设项目规划、资金管理和使用、工程招标和干部选拔任用等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进行重点防范,水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重点领域的薄弱环节得到加强。三是深化水利反腐倡廉制度创新。开展了水利工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研究,认真查找风险点,努力构建水利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并将其列入2011年水利部重大课题,进行了专题申报,为2011年工作深入开展打基础。四是开展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调研。按照中纪委《关于开展“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理论研讨活动的通知》要求,赴基层单位就水利系统反腐倡廉制度建设

情况进行调研,总结经验,推广各单位在构建惩防体系中好的做法,积极探索和完善惩防体系建设检查考评办法。

第五,坚持纠建并举,狠抓水利系统政风行风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纠风工作会议精神,制定了《2010年水利系统政风行风建设工作安排意见》,要求各有关单位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责任制;加强制度建设,切实抓好源头防治;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2010年水利系统政风行风建设重点抓了5项任务:一是围绕中央关于推动科学发展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开展政风行风建设,二是建立健全水利系统民主评议政风行风长效机制,三是继续推进水利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四是加强水利系统领导干部作风建设,五是继续清理规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

积极做好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的若干规定》和《关于坚决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的通知》,协助有关部门规范因公出国(境)计划申报、任务审批、经费开支和监督检查等工作,定期编报报表,在部署自查的基础上,对12个部直属单位进行了抽查,促进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工作取得实效。根据中纪委、监察部、财政部、国务院纠风办通知要求,对举办庆典、研讨会、论坛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了清理摸底。驻部组局还与财务司、人事司组成三个检查组,对水利部所属社会团体、国有及控股企业“小金库”进行了专项检查。年底驻部组局牵头,会同规计、财务等部门,对2010年财务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专项巡查督导。

突出抓好行政监察工作,不断加大水利系统执法监察和效能监察工作力度。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电子政务建设总体部署和中央纪委监察部的具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积极推进监察工作信息化建设,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政审批网上监察系统建设,积极建立水利部机关行政审批网上监察系统建设,同时向7个流域机构扩展。

第六,突出重点,深入开展水利工程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按照中央治理工程领域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要求和部署,结合水利实际和特点,着重抓了几个环节: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制定2010年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要点。认真开展自查,自查面超过中央提出的20%的要求。二是积极配合支持中央治理小组检查工作,先后抽调推荐21名水利专家参与中央检查督导工作。三是全力做好排查和专项治理案件查办。在开展自查自纠的基础上,认真分析存在问题,加大全行业的监管力度。

第七,认真做好信访举报及案件查处工作,积极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作用。驻部组局注重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作用,高度重视案件查办工作,对信访举报及有关案件线索,组局认真分析,分类处理。对中央和中纪委部署的涉及重大政策落实的、中纪委转办的、涉及民生问题及关系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线索具体的、多人实名举报的,做到事事有结果,件件有落实。2010年共收到群众信访举报175件,检举控告类91件,批评与建议类74件。驻部组局重点组织了4起案件线索的初核,先后对领导干部插手招投标

标、领导干部违反廉洁自律规定等问题进行了认真调查核实。通过查办案件发挥治本作用,督促相关单位堵塞漏洞,健全了制度。

中国水利:近年中央加大对水利的投资力度,水利项目相应增多,水利监督检查工作更加繁重。请您谈谈2011年水利监督检查工作的重点是什么。

王星:2011年水利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要认真贯彻十七届五中全会和中纪委第六次全会精神,按照《水利部贯彻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实施办法》的总体规划,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全面推进水利党风廉政建设,围绕水利重点工作,不断加大力度,加强监督检查,为水利建设、改革和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十七届五中全会和中纪委六次全会精神,继续抓好对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水利系统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紧围绕十七届五中全会和“十二五”规划对水利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明确的新任务,配合相关部门对水利重大工程建设、加快实施防洪薄弱环节建设、加大“五小水利工程”建设等环节,加强监督落实。

二是要突出重点,切实加强水利投资项目和资金管理。积极开展对中央水利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的定期检查和专项督察,确保中央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村饮水安全、大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等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实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对防汛抗旱、扶贫救灾、移民扶持等资金物资的监督。继续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逐步建立长效机制,确保水利工程安全、资金安全、干部安全和生产安全。

三是突出抓好惩防体系建设,推动反腐倡廉制度创新。继续深化反腐倡廉制度创新,加强项目前期工作、招标投标、施工管理、资金管理使用、干部选拔任用等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制度建设,要重点开展风险防控机制建设,防止权力失控、决策失误、行为失范。着力加强程序性的制度建设,规范工作程序和行政行为,切实提高制度执行力,保证反腐倡廉各项制度的贯彻执行。

四是强化领导干部作风建设和廉洁从政教育。坚持把贯彻落实廉政准则作为重点工作,积极预防党员领导干部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不正当利益、违规干预和插手水利工程建设、违规选拔任用干部等方面问题的发生,规范领导干部从政行为。

五是深化水利政风行风建设。继续开展水利行风建设和民主评议工作,加强对评议结果的运用,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六是继续保持查办案件力度。加强对行政权力运行的监督,要严肃查办发生在领导干部中以权谋私、失职渎职案件,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案件,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的案件,注重查办水利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腐败问题易发多发领域和环节的案件,更好地发挥查办案件的惩戒和治本作用。

本刊记者 韦凤年

发展农村水电 促进和谐 改善民生

——访水利部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发展局局长田中兴

2010年,在水利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部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发展局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进一步转变职能,加强监管,农村水电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日前,本刊记者专访了水利部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发展局局长田中兴。

中国水利:2010年是水利发展中极不平凡的一年。请您谈谈这一年我国农村水电取得了哪些进展?

田中兴:2010年,我国农村水电工作与水利其他各项工作一样,又经历了极为不平凡的一年,取得了显著成效,为“十一五”画上了圆满句号。

一是农村水电装机和发电量持续增长。2010年,农村水电行业积极推进水电农村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程建设,引导农村水能资源科学、有序开发和可持续利用。至2010年年底,我国农村水电装机容量达5800万kW,全年新增装机容量300万kW,在建工程1300万kW。全年发电量达到1720亿kWh,相当于节约5880万t标准煤,减排二氧化碳1.52亿t。“十一五”期间,我国农村水电新增装机容量近2000万kW,平均每年增加400万kW;年发电量由2005年的1209亿kWh增加到1720亿kWh,增加了500亿kWh。新增发电量相当于每年节约标准煤1710万t,减少二氧化碳排放4390万t。

二是农村水电安全监管成效显著。2010年6月,水利部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全面完成违规水电站整改销号工作的通知》,加大了对各类违规水电站限期整改销号力度。水利部要求挂牌督办的3415座“四无”水电站已全部完成整改并销号,同时,各地还陆续清查整改了其他各类违规水电站1785座,目前累计清查整改了5200座违规水电站,全国违规水电站清查整改专项行动全面完成并取得显著成效。此外,各地农村水电安全监管工作也不乏亮点。如:广东省拨出专款1537万元,历时一年组织开展了“千人万站”大核查——广东省小水电工程安全检查及分类定级工作暨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核查,不仅全面掌握了广东小水电工程基础资料,摸清了小水电工程安全状况,而且发现、整改了一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小水电工程。浙江省认真总结多年来农村水电安全生产管理经验,构建了以政策为指导、以标准为规范、以信息系统为基础、以人力资源为保障的安全监管体系,同时实施“千站改造惠农保安工程”,通过报废重建和技术改造两种途径,改造存在安全隐患的电站685座。违规水电站的清查整改工作有效遏制了农村水电无序开发、违规建设、事故多发的势头,农村水电开发秩序逐步规范,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

公共安全作出了贡献。

三是水电农村电气化建设任务圆满完成。截至2010年年底,全国共建成水电农村电气化县400多个,全面完成“十一五”建设任务,新建和改造水电装机容量477万kW,年增发电量160亿kWh,解决了88万无电人口和485万缺电人口的用电问题,对于引导和加快农村水能资源开发,提高农村用电水平和应急供电能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实现节能减排,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2010年,《水电新农村电气化标准》和《水电新农村电气化规划编制规程》如期发布,并举办了宣贯班。同时,《“十二五”全国水电新农村电气化规划》编制完成并报送国家发改委。规划到“十二五”期末,建成300个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新增农村水电装机容量515.6万kW,解决81.0万无电人口、228.4万缺电人口的用电问题。

四是小水电代燃料工程全面实施。2010年5月,国家下达2010年小水电代燃料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涉及全国1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139个项目(包括94个续建项目),目前已全部开工建设,部分续建项目已建成投产并发挥效益。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小水电代燃料工程建设与管理,下发了《关于做好小水电代燃料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颁布了《小水电代燃料标准》《小水电代燃料工程规划编制规程》等行业技术标准,为确保顺利完成建设任务奠定了良好基础。“十一五”期间,小水电代燃料项目从扩大试点到全面实施,在2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工建设了234个小水电代燃料项目,总投资37.3亿元。已建成100多个小水电代燃料项目,新增代燃料装机容量18万多kW,替代了70多万农村居民的生活燃料,保护森林面积200多万亩(13.3万hm²)。

五是水能资源管理初见成效。浙江、重庆、新疆、湖南、贵州、湖北、陕西、吉林、广东、辽宁等10省(自治区、直辖市)相继在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中建立了本行政区域内的水能资源管理制度,福建、广西等省(自治区)出台了促进水能资源有序开发和可持续利用的管理文件,进一步规范了水能资源有偿开发使用,水能资源管理初见成效。

六是农村水电行业管理工作不断加强。2010年,已有8个农村水电标准颁布施行,正在编制的达24个;“十一五”期间已制定和修改的农村水电标准14个,农村水电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村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地理信息系统、全国农村水电及电气化统计系统建成并发挥作用,农村水电和水能专题信息库、农村水电空间数据库等项目正在开发,预计年底完成。技术标准体系的不断完善,

数据库平台的搭建和整合,夯实了农村水电行业管理的基础。

七是农村小水电在迅速恢复供电、保障电网安全等方面再次发挥突出作用。2008年以来,在抵抗南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抗击“5·12”汶川特大地震中,农村小水电充分发挥分散分布式供电优势,在迅速恢复供电、保障电网安全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10年“4·14”玉树地震发生后,通过修复小水电站,灾区迅速恢复了部分地区供电,及时有力地支援了抗震抢险救灾工作,农村小水电在电力主网因灾解列、大面积停电情况下其分散分布式供电优势再次凸现。在历次抗洪救灾斗争中,农村水电队伍关键时刻冲得上,危难面前挺得住,业务素质过得硬,于一场场灾难面前展现出农村水电抢险救灾队伍的丰采。

八是农村水电国际交往日益加强。通过继续实施“点亮非洲”项目,召开首届“中国小水电论坛”,建立小水电示范基地,我国农村小水电的国际影响不断扩大,为推动与非邦交国家外交正常化发挥了突出作用。小水电国际合作在促进我国对外交往、维护国家利益、提升国际威望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国水利:2010年农村水电及电气化工作与往年相比有哪些新特点?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年,农村水电工作有哪些新的打算或目标?

田中兴:2010年与往年相比,最突出的特点是加强了政府职能的转变。主要体现在三方面:一是加强资源管理,大力推动水能资源立法;二是加强安全监管,大力推进违规水电站的清查整改;三是打造三项民生工程,让水电农村电气化建设、小水电代燃料和增效扩容工程为“三农”服好务。总结2010年农村水电的工作成绩和经验,主要有三个得益于:一是得益于部党组的亲切关怀、高度重视;二是得益于地方党委、政府的精心组织、倾力支持;三是得益于多年来全国农村水电系统机构进一步明确,职能进一步加强。多年的工作实践表明,农村水电是新时期民生水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农村重要的基础设施,是开发性的扶贫工程。农村水电工作必须始终坚持为“三农”服务的宗旨,必须始终坚持和谐发展的理念。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农村

水电投资主体多元化,必须进一步转变职能,加强资源管理,加强安全监管,加强行业管理,努力推进农村水电新发展。

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我们将按照部党组的统一部署,更加注重农民利益,更加注重生态环境,更加注重科学发展,更加注重统筹协调,推进农村水电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第一,进一步加强农村水能资源管理。开展中小河流水能资源开发规划的编制和修编,强化规划的权威性和约束力。调查研究水能资源开发使用年限的设定,推动各地加强水能资源管理立法工作,逐步实现农村水能资源管理法制化。

第二,进一步加强农村水电安全监管。全面落实农村水电安全监管主体和安全生产责任主体;适时开展《农村水电安全管理分类和年检办法》的修订工作;开展农村水电安全生产大检查,消除安全隐患。坚持电力体制改革方向,让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作真正惠及农民群众。

第三,进一步加强农村水电惠农工程建设。全面启动“十二五”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建设。加强对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建设工作的指导,编制实施方案,确保“十二五”水电新农村电气化县建设顺利启动。加快实施《2009—2015年全国小水电代燃料工程规划》,进一步完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保证代燃料工程长期稳定运行。完善农村水电增效扩容行动方案,尽快启动农村水电增效扩容试点。

第四,进一步加强农村水电法规建设。完善法规体系建设,加快“农村水电条例”的立法进程,继续推动各地水能资源管理立法工作。加强基础研究,提出适应新形势需要的农村水电技术标准体系,抓紧制定和修订相关标准,实现农村水电标准由“中国标准”向“世界标准”的转变。加强统计及信息化建设,完善农村水能资源数据库和地理信息系统,完善全国农村水电及电气化统计系统和农村水电业务数据中心,整合资源,构建更加安全的农村水电信息化平台。

本刊记者 李建章



小水电代燃料项目的实施,解放了山区农民的生产力,保护了生态环境,改善了农家生活条件。

强化水文全面服务 支撑水利科学发展

——访水利部水文局局长邓坚

“大水文”发展理念确立以后,水文在服务防灾减灾、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社会经济发展的进程中取得了哪些新成果?水利信息化建设取得了哪些新进展?近日,本刊专访了水利部水文局局长邓坚。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2010年水文工作主要取得了哪些进展。

邓坚:在2009年召开的全国水文工作会议上,陈雷部长明确了新时期我国水文事业新定位,确立了“大水文”发展理念,强调要从“行业水文”向“社会水文”转变,要“立足水利、面向全社会服务”。因此,2010年不仅是“十一五”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践行“大水文”的第一年。这一年里,全国水文系统干部职工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服务民生水利新发展,以积极践行“大水文”发展理念为主线,凝聚力量,坚定信心,开拓进取,扎实工作,水文事业呈现繁荣发展的新局面。

积极践行“大水文”取得显著成效。3月,水利部召开全国水文工作会议,刘宁副部长就全面推进“大水文”发展提出“进一步夯实水文人才基础、夯实水文法规基础、夯实水文站网基础,进一步强化水文管理、强化水文监测、强化水文服务、强化水文科技工作、强化水文文化建设”,即“三个夯实、五个强化”的要求,为进一步推进水文发展明确了方向。一年来,全国水文部门积极践行“大水文”发展理念,不断探索与创新,取得了很多好的成效和经验。部水文局按照“大水文”要求,不断强化行业管理,推进水文管理体制,认真开展水文各类规划及项目前期工作,强化水质监测质量管理,扩大藻类监测试点,积极推进城市水文工作,加强水文计量检定,强化水文科技和基础工作,大力推进水文行业人才培养,水文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圆满完成防汛抗旱水文情报预报工作。2010年,全国各地暴雨、洪水、山洪、泥石流、滑坡、台风、城市内涝等多种洪涝灾害频繁偏重发生。先后出现20多次较大范围的强降雨过程,七大江河流域均发生洪水,全国430多条河流发生了超警以上洪水,100多条河流发生了超历史特大洪水,40多条较大河流发生超历史特大洪水,其中长江上游干流出现1987年以来的最大洪峰流量,嘉陵江支流渠江,汉江支流丹江和白河,鄱阳湖水系赣江、抚河、信江,松花江上游等发生超历史特大洪水,湖南湘江发生有历史纪录以来第三高水位洪水,福建闽江发生超过30年一遇的大洪水,鸭绿江干流及部分支流发生大洪水,辽河、浑河、太子河均发生较大洪水,海南南渡江发生1954年以来第二高水位洪水,长江三峡水库、汉江安康水库、松花江白山水库发生建库以来最大入库洪水,汉江丹江口水库出现历史第二大入库洪峰流量。青海玉树发生地震灾害,甘肃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云南、

贵州、广西、四川和重庆等西南5省(自治区、直辖市)去冬今春遭遇历史罕见的特大干旱。

全国各级水文部门团结协作,加强分析会商,加密监测预报,密切监视汛情旱情,提供了大量及时准确的雨水情信息和预测预报成果,为科学调控洪水提供了有力的决策支撑,为国家防总、水利部、各级政府提供了大量及时准确的情报预报信息,作出了突出贡献。一是为科学调控江河洪水提供了有力的决策支撑。长江三峡水库2010年最大入库流量达70000 m³/s,经水库拦蓄后,出库流量为40000 m³/s左右,有效控制了长江荆江河段水位不超警;丹江口水库最大入库流量达34100 m³/s,下泄6210 m³/s,削减洪峰82%,控制汉江下游不分洪;吉林松花江白山水库将松花江上游超百年一遇洪水削减为20年一遇洪水,丰满水库将20年一遇洪水削减为松花江一般洪水;安康水库削峰错峰,降低下游水位3.9 m,避免了安康城区遭受50年一遇洪水威胁,最大程度地减轻了下游防洪压力。二是为成功处置突发事件提供了决策依据。针对甘肃舟曲特大滑坡泥石流灾害,在长委、甘肃水文局等单位共同努力下,科学制定应急监测方案,圆满地完成了堰塞湖应急测报任务,部水文局制定无资料地区洪水预报方案,实时滚动发布来水分析。以短信和简报方式,实时发送预报信息。在12月召开的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部水文局水情处等全国5家基层水文单位荣获“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称号,全国20名水文职工荣获“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称号。

继续推进法规体系建设。进一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6月1日,水利部在京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颁布实施3周年座谈会,刘宁副部长、国务院法制办领导出席会议并讲话。积极开展配套规章制度的制定工作,完成《水文站网管理办法》编制,《水文测站设施和监测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已上报水利部待审议。地方水文法规建设取得新进展,《云南省水文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湖北省水文管理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办法》颁布施行。

加快规划和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开展《全国水文事业发展规划》《全国旱情监测规划》《全国水资源监测站网规划》等一系列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全国水文基础设施“十二五”建设规划》《全国水文科技发展规划》《全国水文实验站规划》等编制工作。项目前期工作得到加强。《国家地下水监测工程项目建议书》得到国务院批准。

积极推进重点工作。一是全力投入河湖普查工作,完成技术方案论证、工作大纲制定、试点部署、预算编制、人员培训等前期工作。二是加强了水文计量工作,启动了“国家水文计量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开展了压力式水位计、转子式流速

仪、浮子式水位计、超声波测深仪等计量检定规程的编制工作,组织了水文系统仪器检定校准业务培训。三是积极推进城市水文工作,组织召开了城市水文高层研讨会。四是加快推进国家水文数据库建设,编制了《国家水文数据库建设规划》并纳入水文“十二五”建设规划,开展了试点建设,实施了国家水文基础数据库中央节点库(一期)数据源建设。五是进一步推进藻类监测试点工作,2010年试点范围扩大至40个区域、28家单位。六是开展了国际河流水文管理工作,水利部批复部水文局成立“国际河流水文处”,并开展了相关工作。

中国水利:2010年,水利信息化建设主要取得了哪些进展?

邓坚:2010年,全国水利系统紧紧围绕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和民生水利要求,以贯彻落实2009年全国水利信息化工作会议精神为主线,开拓进取,扎实工作,水利信息化水平得到快速提升,为推进水利现代化进程作出积极贡献。

加强行业管理工作。一是召开全国水利信息化技术应用交流会议,深入推进信息技术应用,全面提升水利信息化水平。二是对《水利部信息化建设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加强了水利部信息化建设管理工作。三是开展了13项相关标准的编制工作。四是编制并印发了《水利电子政务建设基本技术要求》和《水利网络与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基本技术要求》。五是完成了水利信息化建设项目成果评估工作。六是组织开展了流域机构水利电子政务内网安全保密改造工作。七是正式出版发行了《水利信息化》杂志。

强化规划和项目前期工作。开展国家重大信息化工程“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全国水利信息化发展“十二五”规划》《水利网络与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基本技术要求》《水利部机关政务外网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及流域机构数字证书身份认证系统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水利卫星数据共享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全国重点中小型水库防汛报警通信工程项目建议书》《水利卫星应用系统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编制工作。

重点工程顺利推进。国家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一期工程进入竣工验收阶段,二期工程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管理系统一期工程竣工,二期工程建设已取得积极成果;水利电子政务系统一期全面建成并发挥显著成效;国家水资源、中国农村水利、水利建设与水库移民等重要信息系统建设均取得显著进展;水利部政务内网顺利通过国家保密局组织的测评,水利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进入全面整改阶段;新一代水利卫星通信平台建成并投入运行,并开展了向110个偏远水文站赠送新一代水利卫星通信地面接收设备及卫星电视接收设备活动;水利业务协同及内外网信息交换系统项目建成;国家自然资源和基础地理信息库水利分中心项目即将建成。

水利信息化运行保障工作得到强化。全面做好通信和信息化运行保障工作,为水利部机关日常办公、防汛抗旱和其他业务应用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供了坚实支撑。据统计,2010年水利部召开异地视频会议39次,防汛会商190次。水利行业政府网站建设更加深入,截止到2010年12月6日,水利部网站2010年访问浏览量达905万人次。完

成的“水利电子政务综合应用平台研究与应用”项目荣获“2010年度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中国水利:请问2011年水文和水利信息化的工作重点是什么?

邓坚:2011年是“十二五”开局之年,部水文局将认真总结“十一五”水文和水利信息化管理工作经验,深入分析当前面临形势和存在问题,全面研究部署“十二五”水文和水利信息化工作,大力推进“大水文”发展和水利信息化,进一步完善法规,理顺体制,健全机制,加强能力建设,提高服务水平和支撑能力。

水文工作方面,一是继续做好水文气象情报预报工作,为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做好服务支撑,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加强值班和会商,做好超常规水文、气象情报预报工作,做好枯水期和北方防凌水文情报预报工作,加强旱情测报体系和山洪水文测报体系建设,着力提高突发水事件水文应急监测能力。二是进一步推进规划和前期工作。争取《全国水文事业发展规划(修编)》《全国水文基础设施“十二五”建设规划》通过审查;加大水文基础设施和技术装备的投入力度,充实完善各类水文站网;加快实施“十一五”水文水资源二期工程、“十二五”水文水资源一期工程、水资源监测能力工程、中小河流水文监测二期工程、跨界河流水文站网第三期工程、国家地下水监测工程、国家水文数据库等项目建设。三是大力推进水文行业管理工作。继续组织全国水文系统全面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和“大水文”发展理念,争取出台“水文站网管理办法”等部门规章,调研起草“水文资料使用审查管理办法”和“水文资料汇交管理办法”,指导并推动地方水文政策法规建设;进一步加强水文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工作,推动条件具备的省(自治区)水文单位做好解决水文机构规格工作,继续推动建立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和地县政府的双重管理体制,继续稳步推进水文机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改革;加强水文计量检定工作;推动城市水文工作、地下水监测工作;加强生态监测和水质监测,继续加强藻类试点监测工作。四是全力做好全国水利普查的河湖普查。完成河湖对象和特征清查工作。

水利通信信息化工作方面,一是全面加强水利信息化行业管理工作。争取印发水利信息化建设管理办法;制定关系整合共享的全局性标准规范,开展信息化技术培训;推进地方信息化管理机构建设;指导《水利信息化》杂志出版工作。二是全力推进水利信息化八大重点工程建设。争取国家防汛抗旱指挥系统二期工程早日开工建设,加快国家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与管理信息系统二期工程、中国农村水利管理信息系统、全国水库移民管理信息系统、国家水利数据中心等立项和前期工作,加强水利电子政务系统的推广和应用,完善水利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系统。三是全力以赴做好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数据处理工作,完成底图制作和分发、数据处理软件系统的开发和应用,为水利普查提供坚实技术支撑。加快水利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推动国家、流域、省级水利数据中心建设。四是积极推进水利卫星通信平台和数据共享应用平台建设,加快全国中小型水库防汛报警通信工程前期工作,开展水利卫星等重大项目研究等。

本刊记者 张智吾

全面落实移民后期扶持政策 继续推进水利扶贫攻坚工作

——访水利部水库移民开发局局长程殿龙

2010年,水利部水库移民工作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人为本,坚持开发性移民和扶贫的工作方针,让库区移民和贫困地区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日前,水利部水库移民开发局局长程殿龙接受了本刊记者的采访。

中国水利:2010年是执行“十一五”计划的最后一年,请您谈谈这一年水库移民和定点扶贫工作分别取得了哪些成绩。

程殿龙:2010年,水利部水库移民开发工作紧紧围绕部党组的中心工作,紧紧围绕水利工作大局,以移民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全面落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继续推进水利扶贫攻坚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第一,水利工程移民工作得到加强。全年共参与了14个项目的移民安置规划大纲或移民安置规划、概算调整技术审查。通过严格的技术审查,进一步将大纲审批、规划审核的法律规定落到了实处,促使每一个项目更加重视地方政府和移民群众的意愿,统筹考虑资源环境生态的承载能力以及连带影响的和谐稳定问题,使移民前期工作的进度、质量更好地满足了移民安置实施工作的需要。共组织参加了山东刘家道口水利工程、安徽无为大堤加固工程、西霞院水库移民安置竣工等3个重点水利工程验收工作。

第二,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有序推进。一是组织完成了2009年度新建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审查、核实、确认工作。二是进一步细化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监测评估工作纲要》,全面完成了安徽金寨、陕西大荔、山东东平、广西横县、江西武宁等5个10万人以上移民人口大县移民监测评估试点工作,并通过验收。根据试点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指导意见》。三是加大了对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规划的投入力度。四是组织完成了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稽察任务,完成了10个省100个县的库区建设基金和后期扶持资金审计任务,审计金额17.46亿元。

第三,政策法规建设取得新进展。一是加快移民条例配套法规标准研究制定。国务院行政审批改革部际联席会议同意水利部设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单位资质行政许可,11月29日,水利部印发了《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管理暂行规定》(水移[2010]492号)。《大中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管理办法》正在履行审批程序;移民安置验收规定、征地移民资金使用管理办

法、移民统计管理办法、移民资金内部审计办法、移民安置监督评估规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移民术语标准、移民档案管理办法、移民规划实施情况稽察办法等移民条例配套法规规章全部完成起草,开始履行立法相关程序。二是认真开展课题研究工作。完成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规划编制、藏区移民安置研究课题项目并组织进行了评审验收;初步完成了水利工程建设同地同价研究、移民法前期准备工作研究和移民条例实施细则研究等2010年度承担的课题研究工作,并通过中期评审;组织开展了移民安置长期补偿机制研究。组织完成了11个移民重大课题研究项目评审验收。

第四,行业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加强。一是加快移民信息化建设。完成了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后期扶持管理信息系统数据迁移工作,培训各级移民管理机构人员5600多人次。目前,一期工程已基本完成,进入验收阶段。二是加强政策法规培训。全年开展了政策法规、稽察、资金管理等20多个培训班,培训各级移民干部3000多人次。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出版发行《水利工程移民》杂志4期,对中国水工程移民网进行了全面改版,编发部际联席会议简报5期。四是做好信访和稳定工作。全年共处理来信72件,同比下降48%;接访38起550人次,同比起数下降12%。移民信访稳定工作总体趋向平缓,没有出现大的群体性事件,维护了社会稳定。

2010年是水利扶贫取得丰硕成果的一年。这一年,全面完成了重庆、湖北7县定点扶贫十年规划和贵州铜仁水利扶贫试点五年规划目标任务。这些地方的水利建设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水利基础设施明显改善,水利建设对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支撑和保障作用。在定点扶贫方面,开展了《水利部定点扶贫规划(2001—2010年)》实施情况终期评估工作,进一步摸清了扶贫规划实施成果及存在问题。完成了水利定点扶贫宣传片制作,建立了水利扶贫图片音像资料库,筹备了水利定点扶贫10年成果图片音像展,为全面展示定点扶贫成果做好了充分准备。在水利扶贫试点方面,开展了铜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利扶贫试点五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工作,监测评估显示,试点规划任务基本完成,目标提前实现,取得显著成效,经验值得推广。

中国水利: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水库移民工作面临诸多挑战和机遇。2011年水库移民和水利定点扶贫工作的重点是哪方面?

程殿龙:2011年,我们要抓住机遇,乘势而上,围绕水利

中心工作,加快推进水库移民政策法规建设,加强移民安置工作指导,深入推进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力争各项工作都取得新的突破和重大进展。具体抓好以下工作:

第一,加强移民工作的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为水利工程建设服务。在移民安置前期管理方面,要加强前期调研,积极参与移民安置规划大纲或规划的技术审查,做好大纲审批意见、规划审核意见的起草工作,努力提高移民前期工作质量。在移民安置实施管理方面,要结合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治理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实施稽察、审计试点,加强对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工作的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在移民安置验收工作方面,进一步规范移民安置验收制度,指导做好尼尔基、百色、皂市等水库移民竣工验收准备。要逐步推行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制度,建立移民安置进度统计报告制度,不断提高移民安置工作的全过程监管能力和水平。

第二,切实加大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巩固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成果。要继续巩固政策实施已有成果,建立常态的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建立监测评估体系,全面推开监测评估工作;做好新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工作;积极建立加大库区倾斜投入的长效机制,增加库区资金投入;指导各地做好“十二五”期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相关规划的实施管理工作;加大政策实施信息交流和宣传力度,积极推广各地好的经验和做法;继续做好后期扶持工作总结表彰会议的筹备工作,深入推进后期扶持政策全面实施。

第三,加快移民政策法规建设进度,初步建立水库移民政策法规体系。要加快移民条例配套法规标准研究制定工作,努力促成移民安置监督评估资质资格管理办法尽快颁布施行,推进移民安置验收、资金管理、内审审计、档案管理、稽察、统计等管理办法和相关规程标准尽快进入立法审查程序并颁布施行。继续健全完善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配套制度,推动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管理办法和监测评估指导意见尽快颁布施行。

第四,积极做好移民课题管理和理论研究工作,不断提高成果质量和水平。抓紧开展移民政策与土地政策、社会保障政策衔接的研究工作,深入开展同地同价、长期补偿等重大课题研究。全面完成移民法前期准备工作、移民条例实施细则等课题研究工作。组织召开课题成果评审会,对已经完成的课题研究成果进行评审验收。组织有关省份移民机构领导和专家,参与到移民条例配套制度建设和课题研究之中,不断提高研究成果质量。

第五,加大对移民资金和项目实施情况的稽察审计监督力度,促进水库移民政策全面落实。加强调查研究,不断总结经验,提高稽察工作水平。完成10个省份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稽察任务。继续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完成10个省100个县的移民资金审计任务。认真总结近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完善工作措施,推行水库移民资金审计管理制度,促进审计工作全面开展。

第六,继续完善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为全面投入使用创造条件。要加快全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管理信息系统的推广应用工作,做好数据校核、人员培训、系统运行和维护等工作;继续组织整理相关移民数据并完成数据迁移工作;积极支持各级移民管理机构信息系统的设备配置工作。在做好一期信息系统建设的基础上,抓紧开展二期移民信息系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抓紧研究制定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单位资质和人员资格的管理办法,为建立水利工程移民安置监督评估管理制度做好准备。

2011年是水利扶贫工作继往开来的重要一年。我们要站在新的起点上,继续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水利扶贫工作的指导意见》,坚持水利扶贫工作思路,努力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提高贫困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体抓好三项工作:一是完善年度投资计划会商机制和联络员制度,建立水利扶贫统计制度,通过制度建设深化两个“三位一体”水利扶贫格局,促进水利行业优势在水利扶贫工作中的充分发挥。二是认真做好新一轮水利定点扶贫和铜仁水利扶贫的开启工作,不断深化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的全国面上水利扶贫工作。三是新一轮国家扶贫纲要和全国水利发展与改革规划为指导,提出2011—2020年,特别是“十二五”时期水利定点扶贫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重点建设项目和帮扶措施,并做好与当地扶贫开发规划和全国水利各专项规划衔接工作。 ■

本刊记者 车小磊



2010年2月22日,水利部与贵州省人民政府在贵阳召开铜仁水利扶贫试点暨毕节水利重点扶持部省联席会议

围绕中心 突出重点 注重成效 推进南水北调工作科学发展

——访水利部南水北调规划设计管理局局长唐传利

南水北调工程是实现我国水资源南北调配的重大战略性工程。做好南水北调各项工作,长远造福中华民族,是水利部肩负的一项重要任务。2010年岁末,本刊专访了水利部南水北调规划设计管理局局长唐传利。

中国水利:随着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前期工作的全面完成,调水局承担的南水北调规划设计管理工作步入特殊时期。请您谈谈2010年各方面工作的进展情况。

唐传利:一年来,调水局在部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面对当前南水北调工作的新形势,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准确把握工作重点,紧紧围绕全面推进民生水利新发展的中心任务,扎实开展各项工作,有力推动了南水北调工作。通过全局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都取得了可喜成绩。

一是再次实施向北京应急调水,保障首都供水安全。2008年9月—2009年7月,按照国务院批准的《北京2008年奥运会应急调水实施方案》,首次从河北省岗南等3座水库调水入京3.3亿 m^3 ,有力保障了北京2008年奥运会后首都的供水安全。鉴于北京市水资源供需形势依然紧张,2009年10月,北京市向水利部提出继续实施向北京应急调水。调水局认真落实陈雷部长的有关指示精神,把确保首都供水安全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会同部规计司、水资源司和海委,组织有关单位,切实抓好应急调水组织协调工作。2010年5月25日,第二次应急调水开始顺利实施。调水局通过建立情况周报制度,定期向部领导和有关方面报送调水有关情况。在调水过程中,调水局及时听取北京市水务局的有关意见,并加强与河北省水利厅的情况沟通,确保应急调水的顺利进行。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原计划历时6个月、调水2亿 m^3 的任务提前于10月5日圆满完成。根据北京市的要求,经各有关方面进一步协调,目前后续调水正在持续进行。截至12月6日,2010年河北省3座水库共计放水3.06亿 m^3 ,调水入京2.3亿 m^3 。

为确保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2014年建成通水前首都供水安全,调水局还积极配合规划计划司组织开展了利用引黄济晋工程向北京供水的前期工作。目前正在深入研究2014年中线工程通水前首都水资源的保障方案。

二是加快推进《南水北调供用水管理条例》立法工作。2010年年初完成《南水北调供用水管理条例(征求意见

稿)》印送相关部委、省市地方人民政府征求意见以后,重点是配合政法司对条例进行修改完善。在对各方面反馈意见逐条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再次组织赴东线调研,进一步听取江苏省和山东省有关部门及淮委的意见,先后两次召开专家咨询会听取意见,经多次反复修改补充,于2010年6月向部长专题办公会作了全面汇报。经进一步修改后,再次印送有关部委和省(直辖市)人民政府及流域管理机构征求意见,并两次与国务院南水北调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有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充分交换意见。目前已修改形成了条例草案,拟待提交部长办公会研究同意后报送国务院法制办审议。

三是扎实开展工程运行管理有关专题研究。按照水利部批复的《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运行管理前期工作任务书》,2010年调水局按计划进度扎实推进各项专题研究工作。除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交水方式研究、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水质风险与应急调度策略研究、南水北调东中线受水区城市挤占农业与生态用水的返还方案研究、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水量调度实施方案研究按照计划将于2010年年底完成外,目前其他项目均已提交研究成果,按照合同将于2010年年底完成验收工作。

四是积极配合开展河湖水系连通专题研究。根据陈雷部长关于“十二五”水利发展规划要“深入研究河湖水系连通、水量调配和提高水环境承载能力问题”等重大问题的有关讲话精神 and 部领导的有关指示,按照规计司的统一安排,调水局积极参与河湖水系连通专题研究工作,会同水规总院研究编制了专题研究任务书,并承担了国内跨流域调水工程的历史、现状及其对河湖连通影响的研究课题。

五是认真组织开展相关重大专题调研。一方面,围绕推进西线前期工作需要,组织开展了西线工程受水区水资源情势调研。自2002年国务院批复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至今,西线工程前期工作出现许多新的变化。为进一步摸清南水北调西线工程受水区的水资源情势,做好西线前期基础性工作,2010年6月调水局牵头组织邀请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和部有关司局等部门和单位,赴青、陕、甘、宁、内蒙古、晋等6省(自治区)进行了深入调研,并形成了专题分析报告签报部领导,积极为继续深入做好西线工程基础研究、推进西线工程前期工作创造条件。另一方面,组织开展了山西大水网建设规划专题调研和规划试点有关工

作。根据陈雷部长、矫勇副部长的有关批示精神,调水局会同规计司认真分析研究推进规划试点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案,及时组织部分专家和有关单位赴山西开展了实地调研,全面了解规划有关情况,就补充和深化《山西大水网规划》进行指导,积极推进规划试点落实工作。

六是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着力推动机构自身能力建设。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制定了《调水局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实施方案》,确定了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扎实做好南水北调工作,促进民生水利新发展”为争创主题,坚持把创先争优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将做好向北京应急调水组织工作作为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重要内容和载体,以有效推动业务工作和机构能力建设为目标,着力在建立健全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长效机制,推进学习型组织和学习型单位建设、增强党性修养、改进工作作风上狠下工夫,加强组织领导,按步骤、分阶段扎实开展了系统的政治理论学习、相关业务专题讲座、多种形式和内容的主题党日活动以及创建党组织示范窗口和党员示范岗活动,营造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

同时,调水局还认真落实全国水利援疆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水利部对口援疆工作规划的总体安排,积极与对口支援单位进行对接,研究制定对口支援工作方案,认真抓好工作落实。按照中央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要求和水利部的统一部署,认真抓好调水局厉行节约工作,在节能工作等各方面取得了较大成绩。

中国水利:请您谈谈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南水北调工作面临的主要形势和任务特点,在工作思路和重点上作了哪些调整。

唐传利:2009年10月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确定,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将于2013年建成通水,中线一期工程将于2013年年底完成主体工程,2014年汛后通水,东、中线一期工程建成通水时间日益临近,运行管理工作已迫在眉睫。南水北调工作已经面临由前期规划设计管理向工程运行管理转变的重要时期。中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的若干意见》提出要“适时开展南水北调西线工程建设的前期工作”,水利部《关于落实〈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的若干意见〉实施方案》明确要求要“做好南水北调西线工程前期工作”。因此,西线工程前期工作即将提上议程。

(上接第5页)

三是积极预防,有效化解水事矛盾纠纷。坚持预防为主、预防和调处相结合的方针,完善水事纠纷预防和调处机制。加快重点水事矛盾地区水利规划或水量分配方案的编制。组织开展省际水事纠纷排查化解活动。进一步加大已发生水事纠纷的调处力度,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四是加大行政复议工作力度,充分发挥救济功能。坚持“以人为本、复议为民”的宗旨,畅通复议申请渠道,创新复议工作机制,提高复议办案质量,切实维护管理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强化对行政行为的监督,力争将涉水行政争议化解在初发阶段和行政程序中,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

果的统一。

根据上述形势和要求,调水局一方面及时调整工作思路和重点,积极做好从南水北调前期工作向运行管理前期研究的转变,着手开展支撑工程运行管理的基础工作,为承担东、中线一期工程运行管理工作做好超前准备;另一方面,根据中央相关精神和水利部关于做好西线工程前期工作的有关要求,积极组织开展西线工程基础性工作,为推进西线工程前期工程创造条件。与此同时,调水局还积极推进职责调整工作,进一步加强机构能力建设,提高承担南水北调工程运行管理相关工作的能力。调水局职责调整工作得到部领导的高度重视和有关司局的大力支持,目前已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不久将获得批复。在干部队伍建设方面,调水局从长远着眼,在2009年年底选拔了4位政治素质高、综合能力强的副处级干部,充实了干部队伍,2010年又通过公开考选招聘了2名优秀的硕士研究生,进一步壮大了人才队伍。一年来,调水局还进一步修订相关工作制度,不断完善工作机制,着力提升加强内部管理、做好南水北调各项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中国水利:面对当前南水北调工作的新形势和新任务,请您谈一谈调水局在2011年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唐传利:调水局作为水利部在南水北调工作中的职能单位,必须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部党组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始终围绕服务南水北调工作大局、全面推进民生水利新发展的中心任务,努力推动南水北调各项工作科学发展。根据南水北调工作新形势和新任务以及调水局当前工作实际,2011年调水局将重点组织做好以下主要工作:

一是继续做好向北京应急调水的组织协调工作,落实2014年前北京水资源保障方案;二是积极配合做好南水北调供用水管理条例相关立法工作,及早研究制定条例配套规章制度;三是组织开展南水北调工程运行管理方案研究、中线一期工程相机向农业和生态补水政策研究、两部制水价相关政策研究、丹江口水库调度规程研究编制等相关专题研究,组织完成南水北调水资源调度管理信息系统总体规划编制,推进调度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四是组织深入开展西线工程基础性研究,为推进西线工程前期工作提供支撑;五是组织做好河湖水系连通战略专题研究,稳步推进山西大水网建设规划试点工作。 ■

本刊记者 李建章

果的统一。

五是加强对水利发展改革重大问题的研究。继续完善水利政策研究管理机制,完善水利政策研究规划和年度计划,突出对水利发展战略、水资源管理体制、水利管理制度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重大问题的研究。提高政策研究质量,推进成果转化。继续推进水权制度建设,加强对水量分配、用水总量控制和水权转让等制度实施的调查研究与指导。

六是持续深入开展水利法制宣传教育。编制并实施“六五”水利普法规划。进一步完善公务员学法用法制度,不断增强水利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组织好“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宣传活动,增强全民水法治观念。 ■

本刊记者 李建章